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0]006609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 (SpecialGeneralPartnership)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8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母公司利润表	1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2-14
	财务报表附注	1-160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0]006609 号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药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倍特药业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倍特药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 销售收入确认；
3. 销售费用业务推广费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关键审计事项适用的会计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二）、（十三）及附注六注释 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4,674.42 万元、23,945.83 万元、9,841.21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1,294.07 万元、1,214.28 万元、496.80 万元。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一起按信用风险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应计提坏账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于资产负债表日，倍特药业公司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在单项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确定预期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或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对销售与收款业务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管理、应收账款对账与回收管理、影响可回收性事项的识别与判断以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

②复核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会计估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会计估计进行比较，判断是否合理；

③计算、分析各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比较各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和实际发生坏账损失金额，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④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了解管理层判断的理由，并评估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⑤对于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检查管理层账龄划分是否正确，评估管理层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合理；

⑥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回函情况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⑦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按照相关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能够支持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判断与估计。

(二) 销售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关键审计事项适用的会计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

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三十一）及附注六注释 31。

倍特药业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产品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由于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销售收入确认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并得到一贯的运用；

②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程序，评价本期收入确认金额的合理性；

③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销售相关的合同、出库单及签收记录以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④选取样本对收入确认进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⑤选取重要客户执行交易额及往来余额函证程序。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相信管理层对收入的确认符合倍特药业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

(三) 销售费用业务推广费

1. 事项描述

关键审计事项适用的会计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

销售费用相关信息披露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3。

倍特药业公司 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销售费用业务推广费金额分别为 170,769.12 万元、127,483.72 万元、35,104.4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2.77%、50.37%、31.19%。由于业务推广费可能存在核算不规范或入账不及时不完整导致的错报风险，我们将倍特药业公司销售费用业务推广费的准确完整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销售费用业务推广费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了解业务推广费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倍特药业公司与业务推广商签订的合同，对合同条款进行核实；

③抽查大额业务推广费，检查审批程序是否恰当，检查银行付款凭证与发票信息等原始凭证；

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业务推广费选取样本执行截止性

测试，评价业务推广费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⑤选取重要业务推广商，对本期结算金额及期末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相信管理层对销售费用业务推广费确认具有合理性。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倍特药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倍特药业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倍特药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倍特药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倍特药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倍特药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倍特药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倍特药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英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

关德福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36,858,613.14	106,534,859.41	83,312,140.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3,154,968.00	6,116,707.20
应收账款	注释3	233,803,501.19	227,315,444.57	93,444,110.63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3,601,910.59		
预付款项	注释5	17,001,712.53	21,798,251.98	14,633,169.19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28,659,039.65	261,444,929.69	304,033,264.93
存货	注释7	371,230,850.05	336,287,210.04	218,672,583.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70,461,700.85	324,686,380.57	31,320,127.03
流动资产合计		961,617,328.00	1,281,222,044.26	751,532,103.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9		18,655,655.04	18,232,707.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0	892,981,046.61	820,004,377.10	686,217,759.07
在建工程	注释11	408,865,012.12	216,848,361.12	71,403,864.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2	223,680,704.60	192,411,982.76	64,094,603.85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3	5,579,644.02	5,579,644.02	5,173,055.86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4	3,675,105.11	1,523,905.63	2,767,55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5	9,429,899.47	10,036,537.75	7,168,03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6	129,475,109.18	62,917,657.68	27,274,934.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3,686,521.11	1,327,978,121.10	882,332,508.34
资产总计		2,635,303,849.11	2,609,200,165.36	1,633,864,611.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宋培伟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7	262,223,497.69	250,000,000.00	18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18	702,102,263.11	532,794,771.36	298,277,084.63
预收款项	注释19	92,536,787.74	163,844,672.14	257,204,540.01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0	67,176,428.39	49,252,632.64	30,428,096.99
应交税费	注释21	32,718,454.55	59,639,287.18	40,238,378.11
其他应付款	注释22	185,600,224.00	234,578,268.78	218,286,780.4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3		84,116,563.22	1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2,357,655.48	1,374,226,195.32	1,044,434,880.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4	135,452,808.54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25		34,323,087.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26	26,066,084.04	18,373,183.94	21,180,387.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5	1,432,846.20	1,671,041.47	1,869,564.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951,738.78	104,367,312.77	73,049,951.96
负债合计		1,505,309,394.26	1,478,593,508.09	1,117,484,832.18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27	450,000,000.00	411,888,888.00	33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28	804,482,258.34	514,303,051.97	39,191,939.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29	708,016.38	52,995,622.99	22,165,936.10
未分配利润	注释30	-100,863,768.92	166,313,691.31	118,027,742.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54,326,505.80	1,145,501,254.27	516,385,618.71
少数股东权益		-24,332,050.95	-14,894,597.00	-5,839.51
股东权益合计		1,129,994,454.85	1,130,606,657.27	516,379,779.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35,303,849.11	2,609,200,165.36	1,633,864,611.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佳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1	3,236,394,943.54	2,531,163,818.95	1,125,431,536.92
减：营业成本	注释31	626,750,454.73	474,852,123.43	342,319,577.30
税金及附加	注释32	42,471,660.76	35,926,437.21	16,282,331.70
销售费用	注释33	1,834,085,609.63	1,386,855,860.83	416,784,828.53
管理费用	注释34	187,812,932.27	134,915,018.92	78,853,498.55
研发费用	注释35	394,828,271.63	211,317,070.95	124,688,049.25
财务费用	注释36	15,999,034.37	7,744,969.29	-3,397,201.27
其中：利息费用	注释36	18,267,441.56	19,865,761.48	6,034,738.12
其中：利息收入	注释36	2,751,408.55	12,711,079.81	9,869,485.89
加：其他收益	注释37	67,649,788.70	47,504,764.85	28,840,969.21
投资收益	注释38	3,524,517.10	780,755.91	27,921.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注释38	267,362.51	422,947.69	23,483.62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注释39	21,815,175.96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40	-6,926,586.31	-15,420,866.82	-27,089,435.01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41	-2,022,574.31	-758,964.72	-38,913.73
二、营业利润		218,487,301.29	311,658,027.54	151,640,995.30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2	11,998,190.53	700,599.82	210,206.94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3	8,085,397.12	2,714,703.72	3,305,485.88
三、利润总额		222,400,094.70	309,643,923.64	148,545,716.3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4	17,365,418.43	45,417,045.57	18,508,381.65
四、净利润		205,034,676.27	264,226,878.07	130,037,334.71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5,404,299.36	-28,044,010.80	-18,806,802.1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5,034,676.27	264,226,878.07	130,037,334.71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650,597.44	279,115,635.56	140,286,267.57
少数股东损益		-18,615,921.17	-14,888,757.49	-10,248,932.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034,676.27	264,226,878.07	130,037,334.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3,650,597.44	279,115,635.56	140,286,267.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15,921.17	-14,888,757.49	-10,248,932.8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8,823,063.69	2,525,583,706.09	1,200,218,370.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20,582.22	907,060.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1	126,891,935.42	138,147,528.32	127,575,65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4,635,581.33	2,664,638,295.00	1,327,794,021.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4,033,521.15	1,533,563,613.66	570,358,304.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900,234.26	262,942,303.00	164,940,41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633,638.78	306,319,187.40	116,197,617.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2	145,542,766.42	255,042,538.24	241,965,78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1,110,160.61	2,357,867,642.30	1,093,462,12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25,420.72	306,770,652.70	234,331,89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94,000,000.00	120,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20,716.86	357,80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3,776.30	207,4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3	73,716,798.55	141,564,027.40	182,5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761,291.71	262,129,255.62	212,5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0,221,679.54	439,133,471.49	121,305,548.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9,000,000.00	395,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99,893.80	87,435,206.62	41,936,240.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4	294,529.92	266,200,000.00	342,0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216,103.26	1,187,768,678.11	535,271,78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454,811.55	-925,639,422.49	-322,721,788.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8,515,839.35	200,000,000.00	22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5	8,412,691.31	238,386,236.11	6,705,831.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928,530.66	968,386,236.11	235,705,831.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1,695,316.50	200,000,000.00	1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20,599.95	11,344,105.00	5,622,52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6	209,396,172.77	128,620,332.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412,089.22	339,964,437.72	145,622,5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83,558.56	628,421,798.39	90,083,311.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6.53	54,87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586,894.08	9,607,900.93	1,693,419.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44,767.06	80,036,866.13	78,343,446.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231,661.14	89,644,767.06	80,036,866.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337,000,000.00		39,191,939.97				22,165,936.10	118,027,742.64	-5,839.51	516,379,779.20
337,000,000.00		39,191,939.97				22,165,936.10	118,027,742.64	-5,839.51	516,379,779.20
74,888,888.00		475,111,112.00				30,829,686.89	46,285,948.67	-14,888,757.49	614,226,878.07
74,888,888.00		475,111,112.00				30,829,686.89	279,115,635.56	-14,888,757.49	284,226,878.07
74,888,888.00		475,111,112.00				30,829,686.89	-230,829,686.89		550,000,000.00
74,888,888.00		475,111,112.00				30,829,686.89	-30,829,686.89		55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11,888,888.00		514,303,051.97				52,995,622.99	165,313,691.31	-14,894,697.00	1,130,606,657.27
411,888,888.00		514,303,051.97				52,995,622.99	165,313,691.31	-14,894,697.00	1,130,606,657.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337,000,000.00		14,002,093.00				6,779,596.75	1,753,409.65		359,535,099.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5,189,846.97					-8,625,594.23	10,243,093.35	26,807,346.09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7,000,000.00		39,191,939.97				6,779,596.75	-8,672,184.59	10,243,093.35	386,342,444.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386,340.35	124,899,927.22	-10,248,932.86	130,037,334.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86,340.35	-15,386,340.35		
2. 对股东的分配							15,386,340.35	-15,386,340.35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7,000,000.00		39,191,939.97				22,165,936.10	118,027,742.64	-5,839.51	516,379,779.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五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086,558.89	74,953,467.24	72,250,56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54,010.00	6,116,707.20
应收账款	注释1	187,313,465.67	242,390,726.25	119,117,270.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4,248,182.91	130,567,560.85	11,168,727.09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578,957,091.31	738,591,647.92	699,393,634.61
存货		230,612,191.78	216,119,958.13	157,581,940.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03,898.69	275,640,805.83	887,796.06
流动资产合计		1,562,021,389.25	1,679,918,176.22	1,066,516,645.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292,712,912.87	302,182,518.04	116,057,707.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101,356.83	7,551,304.03	8,003,781.91
固定资产		370,846,384.42	348,513,986.53	289,087,175.81
在建工程		17,194,188.20	4,929,753.49	8,977,352.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929,903.58	14,154,391.19	13,606,405.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28,654.58		683,39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00,681.46	18,692,175.14	15,048,629.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911,657.35	13,212,658.40	6,929,37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0,425,739.29	709,236,786.82	458,393,829.78
资产总计		2,412,447,128.54	2,389,154,963.04	1,524,910,474.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五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321,095.98	200,000,000.00	18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404,802,269.96	381,865,755.10	270,031,490.00
预收款项		154,435,906.97	129,752,117.10	233,943,330.45
应付职工薪酬		47,983,873.47	35,732,221.80	22,184,737.20
应交税费		27,633,757.31	53,577,249.95	37,199,827.48
其他应付款		165,697,912.07	318,214,156.29	260,355,397.8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929,787.9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0,874,815.76	1,215,071,288.17	1,012,714,782.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99,244.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465,846.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073,167.43	625,267.33	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172,411.87	4,091,113.98	500,000.00
负债合计		1,142,047,227.63	1,219,162,402.15	1,013,214,782.99
股东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411,888,888.00	33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3,319,737.15	489,113,205.00	14,002,093.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8,016.38	52,995,622.99	22,165,936.10
未分配利润		6,372,147.38	215,994,844.90	138,527,662.89
股东权益合计		1,270,399,900.91	1,169,992,560.89	511,695,691.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12,447,128.54	2,389,154,963.04	1,524,910,474.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2,708,099,426.04	2,323,055,672.43	1,148,223,896.68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525,873,141.45	440,136,017.47	362,644,887.93
税金及附加		32,427,534.77	30,658,580.21	14,376,807.60
销售费用		1,511,065,964.29	1,283,934,712.93	415,902,413.19
管理费用		85,708,692.34	63,052,471.92	53,602,416.44
研发费用		307,403,055.77	165,611,366.02	95,505,655.94
财务费用		14,554,787.93	2,840,111.27	-3,049,395.88
其中：利息费用		16,870,844.87	14,848,255.95	5,764,475.00
其中：利息收入		2,595,062.78	12,067,138.50	9,210,022.80
加：其他收益		46,350,585.07	39,552,153.56	22,458,210.49
投资收益	注释5	3,437,897.40	780,755.91	27,921.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7,362.51	422,947.69	23,483.62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21,902,169.89		
资产减值损失		-4,126,511.99	-26,210,320.96	-62,893,350.18
资产处置收益		3,971.92	-39,337.68	-348,818.69
二、营业利润		<u>298,634,361.78</u>	<u>350,905,663.44</u>	<u>168,485,075.05</u>
加：营业外收入		3,206,954.82	459,162.43	186,307.69
减：营业外支出		3,541,581.65	2,264,106.53	2,170,195.53
三、利润总额		<u>298,299,734.95</u>	<u>349,100,719.34</u>	<u>166,501,187.21</u>
减：所得税费用		17,094,374.80	40,803,850.44	12,637,783.76
四、净利润		<u>281,205,360.15</u>	<u>308,296,868.90</u>	<u>153,863,403.45</u>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281,205,360.15	308,296,868.90	153,863,403.4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u>281,205,360.15</u>	<u>308,296,868.90</u>	<u>153,863,403.45</u>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1,595,376.90	2,334,039,952.57	1,199,553,370.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46,388.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092,386.28	420,732,683.35	180,879,93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39,034,151.33	2,754,772,635.92	1,380,433,30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2,579,383.11	1,569,860,062.85	537,795,121.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413,376.94	183,495,414.20	125,441,39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001,605.81	284,692,603.94	114,768,381.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108,753.69	584,280,560.32	633,009,15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7,103,119.55	2,622,328,641.31	1,411,014,05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68,968.22	132,443,994.61	-30,580,744.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65,000,000.00	120,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34,097.16	357,80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6,121.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59,489.86	141,564,027.40	182,5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699,708.08	261,921,835.62	212,5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985,831.87	96,501,201.21	14,706,121.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7,335,000.00	575,855,384.96	74,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529.92	266,200,000.00	174,1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615,361.79	938,556,586.17	263,626,121.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84,346.29	-676,634,750.55	-51,076,121.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0	200,000,000.00	22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000,000.00	846,000,000.00	2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00	189,000,000.00	1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88,697.22	11,199,256.38	5,622,52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103,580.98	115,877,332.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992,278.20	316,076,589.10	145,622,5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7,721.80	529,923,410.90	83,377,48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13	80,150.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023,184.00	-14,187,194.11	1,720,613.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063,374.89	72,250,569.00	70,529,955.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086,558.89	58,063,374.89	72,250,569.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888,888.00		489,113,205.00				52,995,622.99	215,994,844.90	1,169,992,560.8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1,888,888.00		489,113,205.00				52,995,622.99	215,994,844.90	1,169,992,560.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8,111,112.00		324,206,532.15				-52,287,606.61	-209,622,697.52	100,407,340.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08,016.38	-160,708,016.38	-160,000,00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708,016.38	-708,016.38	
3. 其他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45,004,552.28				-52,995,622.99	-330,120,041.29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813,319,737.15				708,016.38	6,372,147.38	1,270,399,900.91
									-20,798,020.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2018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337,000,000.00		14,002,093.00				22,165,936.10	138,527,662.89	511,695,691.9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7,000,000.00		14,002,093.00				22,165,936.10	138,527,662.89	511,695,691.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4,888,888.00		475,111,112.00				30,829,686.89	77,467,182.01	658,296,868.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4,888,888.00		475,111,112.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4,888,888.00		475,111,11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0,829,686.89	-230,829,686.89	-200,000,00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30,829,686.89	-30,829,686.89	-200,000,000.0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1,888,888.00		489,113,205.00				52,995,622.99	215,994,844.90	1,169,992,560.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苏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乔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17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337,000,000.00		14,002,093.00				6,779,595.75	50,599.79	357,832,288.5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7,000,000.00		14,002,093.00				6,779,595.75	50,599.79	357,832,288.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386,340.35	138,477,063.10	153,863,403.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3,863,403.45	153,863,403.4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86,340.35	-15,386,340.35	
2. 对股东的分配							15,386,340.35	-15,386,340.35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7,000,000.00		14,002,093.00				22,165,936.10	138,527,662.89	511,695,691.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葛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宋培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培伟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有限公司阶段

(1) 1995 年倍特有限成立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成都倍特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有限”），于 1995 年 10 月 10 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注册号 28969855-X，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成都倍特实业公司出资 14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6%；自然人张国华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3%；自然人陈又敏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3%；自然人陈治川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3%。上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经四川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会师高（1995）101 号《验资报告》验证。倍特有限成立时的股东及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成都倍特实业公司	1,440.00	96.00
2	张国华	20.00	1.33
3	陈又敏	20.00	1.33
4	陈治川	20.00	1.33
合 计		1,500.00	100.00

(2) 1996 年 8 月，倍特有限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变更资料中涉及的股东变更情况

根据倍特有限备案于“关于 1996 年 8 月变更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变更事项的工商资料”的公司章程（该章程的签署日期为 1995 年 9 月 28 日，与倍特有限设立时的章程签署日相同）、成都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关于〈关于对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相关事项予以确认的请示〉的复函》，倍特有限的股东变更为成都倍特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于 2006 年 7 月更名为“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发展”）、王俊、肖焕新、倪闯。

根据该公司章程，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新发展	1,440.00	96.00
2	肖焕新	20.00	1.33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倪闯	20.00	1.33
4	王俊	20.00	1.33
	合计	1,500.00	100.00

(3) 2000 年 9 月，倍特有限第一次增资至 3,600 万元和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0 年 8 月 10 日，倍特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高新发展在原出资 1,440 万元的基础上以其持有倍特有限的 1,980 万元债权对倍特有限进行增资；自然人股东在原出资 60 万元的基础上增资 120 万元，总出资额为 180 万元，自然人股东由原来的三名增加至四十九名；同意肖焕新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20 万元出资转让给方兆，倪闯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20 万元出资分别转让给方兆 5 万元、杜彦军 15 万元，王俊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20 万元出资分别转让给杨建 10 万元、王风顺 10 万元。

同日，肖焕新、倪闯、王俊与方兆、杜彦军、杨建、王风顺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

2000 年 8 月 30 日，四川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川信会[2000]第 253 号）验证：截至 2000 年 8 月 29 日止，倍特有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6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为 3,600 万元。

2000 年 9 月 25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和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完成后，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新发展	3,420.00	95.00
2	方兆	25.00	0.69
3	杜彦军	15.00	0.42
4	杨建	15.00	0.42
5	王风顺	15.00	0.42
6	许俊波	10.00	0.28
7	高秀云	10.00	0.28
8	王艺军	10.00	0.28
9	李涛	10.00	0.28
10	李民	5.00	0.14
11	张漠雨	4.00	0.11
12	李海燕	5.00	0.14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3	傅松龄	5.00	0.14
14	李翠萍	5.00	0.14
15	王煜	5.00	0.14
16	关文捷	5.00	0.14
17	张晓鹏	5.00	0.14
18	徐华玲	3.00	0.08
19	刘友平	3.00	0.08
20	廖静	3.00	0.08
21	李应华	3.00	0.08
22	李晓彬	2.00	0.06
23	李峰	2.00	0.06
24	易忠	2.00	0.06
25	张勇	2.00	0.06
26	覃甫发	1.00	0.03
27	欧阳诗鹭	1.00	0.03
28	肖黎	1.00	0.03
29	梅淑慧	1.00	0.03
30	唐纪勋	1.00	0.03
31	白雪	1.00	0.03
32	李津梁	1.00	0.03
33	刘云英	0.50	0.01
34	李胜	0.50	0.01
35	朱美芳	0.30	0.008
36	吴斌	0.30	0.008
37	杨晓玲	0.30	0.008
38	金云峰	0.20	0.005
39	邓国赟	0.20	0.005
40	何丽萍	0.20	0.005
41	赵同华	0.20	0.005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42	王嫦琳	0.20	0.005
43	潘仲	0.20	0.005
44	陈小宁	0.20	0.005
45	周静	0.20	0.005
46	周静	0.10	0.003
47	周先念	0.10	0.003
48	汪晓梅	0.10	0.003
49	黄万江	0.10	0.003
50	管刚	0.10	0.003
	合计	3,600.00	100.00

(4) 2002 年 12 月, 倍特有限第二次增资至 7,000 万元和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11 月 30 日, 倍特有限股东会决议:

①同意倍特有限注册资本由 3,600 万元增加至 7,0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倍特发展集团认缴 2,530 万元、方兆认缴 181 万元、杨建认缴 142 万元、王风顺认缴 328 万元、许俊波认缴 154 万元、廖静认缴 65 万元;

②同意陈小宁、赵同华、王嫦琳、潘仲、周静分别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0.2 万元出资转让给廖静;

同意杨晓玲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0.3 万元出资、朱美芳、吴斌分别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0.3 万元出资、金云峰、邓国赟、何丽萍分别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0.2 万元出资、周静、周先念、汪晓梅、黄万江、管刚分别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0.1 万元出资转让给许俊波;

同意杜彦军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15 万元出资、高秀云、王艺军、李涛分别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10 万元出资、李民、李海燕、傅松龄、李翠萍、王煜分别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5 万元出资、张漠雨持有的倍特有限 4 万元出资转让给方兆;

同意关文捷、张晓鹏分别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5 万元出资、徐华玲、刘友平、李应华分别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3 万元出资、李晓彬、李峰、易忠分别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2 万元出资转让给杨建;

张勇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2 万元出资、贾甫发、欧阳诗鹭、肖黎、梅淑慧、唐纪勋、白雪、李津梁分别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1 万元出资、刘云英、李胜分别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0.5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风顺。

同日, 倍特有限相关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

议》。

2002 年 12 月 11 日，四川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光验字[2002]第 409 号），经审验，截至 2002 年 12 月 9 日，倍特有限已收到各股东的新增注册资本 3,400 万元，其中：高新发展新增出资 2,530 万元，方兆新增出资 181 万元，杨建新增出资 142 万元，王风顺新增出资 328 万元，许俊波新增出资 154 万元，廖静新增出资 65 万元；倍特有限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 3,600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7,000 万元。

2002 年 12 月 26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新发展	5,950.00	85.00
2	方兆	280.00	4.00
3	王风顺	353.00	5.04
4	杨建	182.00	2.60
5	许俊波	166.00	2.37
6	廖静	69.00	0.99
	合计	7,000.00	100.00

（5）2006 年 3 月，倍特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2 月 21 日，倍特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自然人股东方兆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280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风顺 80 万元、杨建 80 万元、王武平 120 万元，同意许俊波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166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武平 165 万元、廖静 1 万元。

2005 年 12 月 21 日，方兆与王风顺、杨建、王武平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许俊波与廖静、王武平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5 年 12 月 23 日，倍特有限股东高新发展、王风顺、王武平、杨建、廖静签署《倍特有限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2005 年 12 月 24 日，高新发展、王风顺、王武平、杨建、廖静签署《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章程》。

2006 年 3 月 9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完成后，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新发展	5,950.00	85.00
2	王风顺	433.00	6.19
3	王武平	285.00	4.07
4	杨建	262.00	3.74
5	廖静	70.00	1.0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7,000.00	100.00

(6) 2012 年 5 月，倍特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5 月 16 日，倍特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王风顺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433 万元出资转让给杨建，同意廖静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50 万元出资转让给杨建。

2012 年 5 月 16 日，王风顺、廖静分别与杨建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 年 5 月 22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新发展	5,950.00	85.00
2	杨建	745.00	10.64
3	王武平	285.00	4.07
4	廖静	20.00	0.29
	合计	7,000.00	100.00

(7) 2012 年 7 月，倍特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7 月 24 日，倍特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廖静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20 万元出资转让给高新发展，同意王武平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285 万元出资转让给高新发展，同意杨建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745 万元出资转让给高新发展。

2012 年 7 月 24 日，高新发展分别与廖静、杨建、王武平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倍特有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2 年 7 月 26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倍特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新发展	7,000.00	100.00
	合计	7,000.00	100.00

(8) 2013 年 1 月，倍特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 20 日，倍特有限股东决定：同意高新发展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6,380 万元出资转让给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方向”）；2013 年 1 月 5 日，倍特有限股东决定：同意高新发展将其持有的倍特有限 620 万元出资转让给四川方向，同时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5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2]第 523 号]，倍特有限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8,265.57 万元。基于“中联评报字[2012]第 523 号”载明的倍特有限净资产评估值 8,265.57 万元，并在此基础上扣除高新发展从倍特有限处购买的该评估范围内的土地、厂房价值后的评估值为 7,160.00 万元。经高新发展与四川方向协商，确定股权转让成交金额为 7,230.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21 日、2013 年 1 月 4 日，四川方向与高新发展分别就上述两次股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1 月 6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倍特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四川方向	7,000.00	100.00
	合计	7,000.00	100.00

(9) 2015 年 12 月，倍特有限第三次增资至 33,7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4 日，倍特有限股东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7,000 万元增加至 33,7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6,700 万元由股东四川方向以实物出资的方式进行增资，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缴足，同时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四川衡立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出具的《四川方向药业有限公司拟投资涉及的固定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川衡立泰资评[201601]第 100 号），本次评估的基准日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四川方向用于出资的固定资产金额为 26,036.530011 万元。增资固定资产增值税金额 2,063.679289 万元，本次增资计入实收资本 26,700 万元，资本公积 1,400.2093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8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四川方向	33,700.00	100.00
	合计	33,700.00	100.00

(10) 2018 年 9 月，倍特有限第四次增资至 37,444.4444 万元

2018 年 8 月 1 日，倍特有限股东决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33,700 万元增加至 37,444.4444 万元，所增资本由新疆方圆慧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计入实收资本 1,497.777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502.2222 万元；宁波雪浦业

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计入实收资本 1,497.777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502.2222 万元；新疆泰德嘉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计入实收资本 748.888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51.1112 万元。

2018 年 9 月 19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四川方向	33,700.00	90.00
2	新疆方圆慧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7.7778	4.00
3	宁波雪浦业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7.7778	4.00
4	新疆泰德嘉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8.8888	2.00
	合计	37,444.4444	100.00

（11）2018 年 12 月，倍特有限第七次股权转让及第五次增资至 41,188.8888 万元

①股权转让

2018 年 12 月 5 日，倍特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新疆方圆慧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泰德嘉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雪浦业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各自持有全部倍特有限出资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心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心睿医药”）。

同日，心睿医药分别与新疆方圆慧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泰德嘉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雪浦业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②增加注册资本至 41,188.8888 万元

2018 年 12 月 5 日，倍特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7,444.4444 万元增加至 41,188.888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3,744.4444 万元由广州德福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福投资”）货币出资 5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3,744.444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46,255.5556 万元。

2019 年 1 月 3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转让完成后，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四川方向	33,700.00	81.82
2	心睿医药	3,744.4444	9.09
3	德福投资	3,744.4444	9.09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41,188.8888	100.00

(12) 2019 年 3 月，倍特有限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2 月 28 日，倍特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心睿医药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748.8888 万元出资转让给银川君度尚左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银川君度”），同意心睿医药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748.8888 万元出资转让给共青城尚扬医疗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尚扬”）。

同日，心睿医药分别与银川君度、共青城尚扬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9 年 3 月 29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四川方向	33,700.00	81.82
2	德福投资	3,744.4444	9.09
3	心睿医药	2,246.6668	5.45
4	银川君度	748.8888	1.82
5	共青城尚扬	748.8888	1.82
	合计	41,188.8888	100.00

(13) 2019 年 6 月，倍特有限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6 月 6 日，倍特有限股东会决定，同意心睿医药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748.8888 万元出资转让给四川省健康养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健康养老”），同意四川方向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1,688.7444 万元出资转让给吴亚伟。股东银川君度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为宁波君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君度”）。

同日，心睿医药与四川健康养老、四川方向与吴亚伟就分别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9 年 6 月 27 日，倍特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倍特有限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四川方向	32,011.2556	77.72
2	德福投资	3,744.4444	9.09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心睿医药	1,497.7780	3.63
4	宁波君度	748.8888	1.82
5	共青城尚扬	748.8888	1.82
6	四川健康养老	748.8888	1.82
7	吴亚伟	1,688.7444	4.10
	合计	41,188.8888	100.00

2. 股份制改制情况

2019 年 11 月 12 日，倍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倍特有限整体变更为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0.00 万元，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止，倍特有限经审计后净资产共 126,331.97 万元，共折合为 45,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9]000450 号验资报告验证。

整体变更完成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四川方向	349,731,819	77.72
2	德福投资	40,909,091	9.09
3	心睿医药	16,363,639	3.64
4	宁波君度	8,181,817	1.82
5	共青城尚扬	8,181,817	1.82
6	四川健康养老	8,181,817	1.82
7	吴亚伟	18,450,000	4.10
	合计	450,000,000	100.00

3.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633104205M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45,000.00 万元，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 15 号，总部地址：成都双流区空港四路 1166 号，母公司为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忠海。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业。经营范围为：生产医药产品（凭药品生产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在有效期内经营）、销售本公司生产的医药产品、日化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马来酸麦

角新碱注射液、马来酸麦角新碱（凭药品生产许可证在核定的范围内在有效期内经营）；生产盐酸麻黄碱注射液（凭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文件核定的范围内经营）；科技咨询、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0 年 6 月 9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0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南京倍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普瑞特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0.00	70.00
四川博斯威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孙公司	3	70.00	70.00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孙公司	3	70.00	70.00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0.00	70.00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增加 7 户，减少 0 户，其中：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博斯威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名称	变更原因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有关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事宜》，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即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而继续存在，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解散并注销。截止目前，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工商注销手续尚在办理中。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

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适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

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

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金融工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

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 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

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票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票据性质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分别预计其预期信用损失。由于银行承兑汇票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极低的情况下，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自应收款项发生之日起，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参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预期损失准备率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应收款项（适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500 万元（含）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公司根据应收票据性质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自应收款项发生之日起, 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参照应收账款计提政策予以计提坏账准备。

(十三) 应收账款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在单项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及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确定预期损失率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二) 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五) 其他应收款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再单项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及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确定预期损失率

(十六)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七)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八)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二)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

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

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0.00	2.00%
房屋建筑物	30	3%	3.2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

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	3.23-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3	9.7-24.2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3	16.17-2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	3	4.25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

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四)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商标权、土地使用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10	预计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4-10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 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2-5	

（二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

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八）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一）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 (1) 境内销售收入：产品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 (2) 出口销售收入：以取得出口货物的报关单及装船提单后，按照离岸价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

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四）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

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六 / (二十一)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五)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六) 套期会计 (适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5) 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 至 125% 的范围内。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 基本要求

1)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后续计量的存货、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也按此规定处理。

(2) 被套期项目利得或损失的处理

1)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组合一部分的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套期，本公司对被套期项目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可按下列方法处理：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资产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资产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负债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负债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2) 被套期项目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到期日的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对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的相关项目，也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相关的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的期间内摊销。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不切实可行的，可以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此调整金额于金融工具到期日前摊销完毕；对于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于相关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前摊销完毕。

3)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积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在购买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套期中，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积额(已确认为资产或负债)，调整履行该确定承诺所取得的资产或承担的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 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套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1)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2) 套期工具展期或被另一项套期工具替换时，展期或替换是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所载明的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

3) 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4) 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 基本要求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该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2)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在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中，载明了在评价套期有效性时将排除套期工具的某部分利得或损失或相关现金流量影响的，被排除的该部分利得或损失的处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2)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的后续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一项非金融负债的，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不属于以上 1)或 2)所指情况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运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1)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2) 当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保值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3) 当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时，对于预期交易套期，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预计不会发生。预

期交易实际发生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本公司应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在所有者权益中单列项目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七) 套期会计（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2)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

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 1)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2)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3)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2)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三十八)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

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列报变更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3,154,968.00	3,154,968.00	
应收账款		227,315,444.57	227,315,444.5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0,470,412.57	-230,470,412.5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2,794,771.36	532,794,771.3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32,794,771.36	-532,794,771.36		

续：

列报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列报变更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6,116,707.20	6,116,707.20	
应收账款		93,444,110.63	93,444,110.6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9,560,817.83	-99,560,817.8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8,277,084.63	298,277,084.6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8,277,084.63	-298,277,084.63		

（三十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

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3)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4)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调整。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5)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6) 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1)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分类和 计量影响 (注 1)	金融资产 减值影响 (注 2)	小计	
应收票据	3,154,968.00	-3,154,968.00		-3,154,968.00	
应收款项融资		3,154,968.00		3,154,968.00	3,154,968.00

2)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分类和 计量影响 (注 1)	金融资产 减值影响 (注 2)	小计	
应收票据	1,654,010.00	-1,654,010.00		-1,654,010.00	
应收款项融资		1,654,010.00		1,654,010.00	1,654,010.00

(7)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

会〔2019〕8号），要求本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8）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要求本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7%、16%、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注 2：根据财务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25%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15%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25%
南京倍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5%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25%
四川博斯威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51000047，有效期为三年，批准机关为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及四川省地方税务局。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7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 2017 年），减按 15.0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746000009，有效期为三年，批准机关为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国家税务局及海南省地方税务局。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7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 2017 年），减按 15.0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51001041，有效期三年，批准机关为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根据相关规定，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本部自 2018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 2018 年），减按 15.0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青白江分公司按 25.00%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5、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公司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究开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加计扣除优惠，公司 2017-2019 年度享受此优惠。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免征国产抗艾滋病病毒药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97 号），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生产的抗艾

滋病病毒药品替诺福韦享受免征生产环节和流通环节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免征国产抗艾滋病病毒药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7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生产的抗艾滋病病毒药品替诺福韦享受免征生产环节和流通环节增值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3,975.56	91,005.53
银行存款	218,231,661.14	89,600,791.50	79,945,860.60
其他货币资金	18,626,952.00	16,890,092.35	3,275,274.04
合计	236,858,613.14	106,534,859.41	83,312,140.1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证保证金	18,626,952.00	11,202,184.70	3,275,274.04
履约保证金		5,687,907.65	
合计	18,626,952.00	16,890,092.35	3,275,274.04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54,968.00	6,116,707.2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154,968.00	6,116,707.20

2. 本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本报告期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5,907,013.47		95,176,746.96		66,650,364.98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55,907,013.47		95,176,746.96		66,650,364.98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38,484,076.54	236,529,974.56	97,504,024.07
1—2 年	7,330,142.69	2,820,560.82	898,875.29
2—3 年	921,000.07	98,520.00	9,000.00
3—4 年		9,000.00	
4—5 年	9,000.00		
5 年以上		200.00	200.00
小计	246,744,219.30	239,458,255.38	98,412,099.36
减：坏账准备	12,940,718.11	12,142,810.81	4,967,988.73
合计	233,803,501.19	227,315,444.57	93,444,110.63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损失率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6,744,219.30	100.00	12,940,718.11	5.24	233,803,501.19
合计	246,744,219.30	100.00	12,940,718.11	5.24	233,803,501.19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458,255.38	100.00	12,142,810.81	5.07	227,315,444.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9,458,255.38	100.00	12,142,810.81	5.07	227,315,444.57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412,099.36	100.00	4,967,988.73	5.05	93,444,110.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8,412,099.36	100.00	4,967,988.73	5.05	93,444,110.63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损失率 (%)
1 年以内	238,484,076.54	11,924,203.83	5.00
1—2 年	7,330,142.69	733,014.26	10.00
2—3 年	921,000.07	276,300.02	30.00
3—4 年			
4—5 年	9,000.00	7,200.00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246,744,219.30	12,940,718.11	5.24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6,529,974.56	11,826,498.73	5.00
1—2 年	2,820,560.82	282,056.08	10.00
2—3 年	98,520.00	29,556.00	30.00
3—4 年	9,000.00	4,500.00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200.00	200.00	100.00
合计	239,458,255.38	12,142,810.81	5.07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7,504,024.07	4,875,201.21	5.00
1—2 年	898,875.29	89,887.52	10.00
2—3 年	9,000.00	2,700.00	3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200.00	200.00	100.00
合计	98,412,099.36	4,967,988.73	5.05

4.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 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 期信用损失的应 收账款	12,142,810.81	798,107.30		200.00		12,940,718.11
合计	12,142,810.81	798,107.30		200.00		12,940,718.11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167,999.35	3,772,111.84			27,877.54	4,967,988.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67,999.35	3,772,111.84			27,877.54	4,967,988.73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核销	其他变 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67,988.73	7,174,822.08				12,142,810.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967,988.73	7,174,822.08				12,142,810.81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8,139,608.38	19.51	2,406,980.42
瑞阳制药有限公司	11,585,874.66	4.70	579,293.73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12,467.00	3.81	470,623.35
广州白云山天心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8,424,000.00	3.41	421,200.00
贵州民生药业有限公司	7,301,338.80	2.96	365,066.94
合计	84,863,288.84	34.39	4,243,164.44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5,345,199.75	18.94	2,267,259.99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419,249.07	3.52	420,962.45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254,248.50	3.45	412,712.43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5,915,832.24	2.47	295,791.61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601,680.31	2.34	280,084.02
合计	73,536,209.87	30.72	3,676,810.50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11,259,000.00	11.44	562,950.00
石药集团中诚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6,042,436.92	6.14	302,121.85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537,577.80	5.63	276,878.89
湖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3,860,169.00	3.92	193,008.45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462,943.00	3.52	173,147.15
合计	30,162,126.72	30.65	1,508,106.34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3,601,910.59		3,601,910.59	
合计	3,601,910.59		3,601,910.59	

续：

项目	2019 年 1 月 1 日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3,154,968.00		3,154,968.00	
合计	3,154,968.00		3,154,968.00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将该类应收票据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829,542.71	69.58	13,954,610.84	64.02	14,606,854.66	99.82
1 至 2 年	132,073.26	0.78	7,843,641.14	35.98	12,971.79	0.09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 至 3 年	5,040,096.56	29.64			11,042.74	0.07
3 年以上					2,300.00	0.02
合计	17,001,712.53	100.00	21,798,251.98	100.00	14,633,169.19	100.00

2. 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的 比例(%)	预付款时 间	未结算原因
河北华晨药业有限公司	4,929,279.06	28.99	2-3 年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广州市桐晖药业有限公司	1,841,550.00	10.83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常州寅盛药业有限公司	760,000.00	4.47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59,040.00	0.35	1-2 年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深圳市三汇食品有限公司	558,967.00	3.29	1 年以内	预付购货款, 尚未供货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海口 供电局	539,850.47	3.18	1 年以内	预付电费
合计	8,688,686.53	51.11	——	——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的 比例(%)	预付款时 间	未结算原因
河北华晨药业有限公司	2,306.90	0.01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7,706,869.87	35.36	1-2 年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潍坊太阳神医药有限公司	2,300,000.00	10.55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成都迈斯克医药科技有限公 司	1,456,805.02	6.68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141,241.38	5.24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广州市桐晖药业有限公司	987,500.00	4.53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合计	13,594,723.17	62.37	——	——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的 比例(%)	预付款时 间	未结算原因
河北华晨药业有限公司	7,719,875.00	52.76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成都汇信医药有限公司	650,000.00	4.44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上海久融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12,158.14	4.18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山东省德州华安医药有限公司	601,000.00	4.11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潍坊普云惠医药有限公司	350,000.00	2.3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尚未供货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合计	9,933,033.14	67.88	——	——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3,156,324.12	20,303,991.70	9,667,044.3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502,715.53	241,140,937.99	294,366,220.54
合计	28,659,039.65	261,444,929.69	304,033,264.93

(一)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借款利息	3,799,851.16	21,863,498.64	9,326,640.24
应收其他方借款利息			857,207.24
减：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643,527.04	1,559,506.94	516,803.09
合计	3,156,324.12	20,303,991.70	9,667,044.39

2.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利息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损失率 (%)
1 年以内	776,287.96	38,814.40	5.00
1—2 年	1,511,781.60	151,178.16	10.00
2—3 年	1,511,781.60	453,534.48	30.00
合计	3,799,851.16	643,527.04	16.94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利息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536,858.40	626,842.92	5.00
1—2 年	9,326,640.24	932,664.02	10.00
合计	21,863,498.64	1,559,506.94	7.13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031,633.11	501,581.65	5.00
1—2 年	152,214.37	15,221.44	10.00
合计	10,183,847.48	516,803.09	5.07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3,434,385.54	163,024,994.43	193,797,312.28
1—2 年	991,905.18	68,363,931.33	97,493,427.20
2—3 年	941,732.00	35,072,050.00	31,607,894.44
3—4 年	3,282,532.33	234,280.19	583,284.55
4—5 年	234,280.19	360,400.00	487,605.00
5 年以上	704,900.00	347,670.00	12,800.00
小计	29,589,735.24	267,403,325.95	323,982,323.47
减：坏账准备	4,087,019.71	26,262,387.96	29,616,102.93
合计	25,502,715.53	241,140,937.99	294,366,220.5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21,293,634.75	180,409,643.90	307,041,635.97
押金及保证金	5,629,226.42	81,872,726.34	8,743,353.84
备用金	1,331,260.50	3,961,290.22	5,327,041.43
其他	1,335,613.57	1,159,665.49	2,870,292.23
合计	29,589,735.24	267,403,325.95	323,982,323.47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损失率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9,589,735.24	100.00	4,087,019.71	13.81	25,502,715.53
合计	29,589,735.24	100.00	4,087,019.71	13.81	25,502,715.53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7,403,325.95	100.00	26,262,387.96	9.82	241,140,937.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67,403,325.95	100.00	26,262,387.96	9.82	241,140,937.99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3,982,323.47	100.00	29,616,102.93	9.14	294,366,220.5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3,982,323.47	100.00	29,616,102.93	9.14	294,366,220.54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期损失率 (%)
1 年以内	23,434,385.54	1,171,719.27	5.00
1—2 年	991,905.18	99,190.52	10.00
2—3 年	941,732.00	282,519.60	30.00
3—4 年	3,282,532.33	1,641,266.17	50.00
4—5 年	234,280.19	187,424.15	80.00
5 年以上	704,900.00	704,900.00	100.00
合计	29,589,735.24	4,087,019.71	13.81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3,024,994.43	8,151,249.74	5.00
1—2 年	68,363,931.33	6,836,393.14	10.00
2—3 年	35,072,050.00	10,521,614.99	30.00
3—4 年	234,280.19	117,140.10	50.00
4—5 年	360,400.00	288,319.99	80.00
5 年以上	347,670.00	347,670.00	100.00
合计	267,403,325.95	26,262,387.96	9.82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3,797,312.28	9,689,865.62	5.00
1—2 年	97,493,427.20	9,749,342.72	10.00
2—3 年	31,607,894.44	9,482,368.32	30.00
3—4 年	583,284.55	291,642.27	50.00
4—5 年	487,605.00	390,084.00	80.00
5 年以上	12,800.00	12,800.00	100.00
合计	323,982,323.47	29,616,102.93	9.14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019 年度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余额	26,262,387.96			26,262,387.9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1,697,303.36			21,697,303.3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78,064.89			478,064.89

坏账准备	2019 年度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087,019.71			4,087,019.71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52,970.69	19,632,099.05			131,033.19	29,616,102.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852,970.69	19,632,099.05			131,033.19	29,616,102.93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616,102.93		3,324,264.97	29,450.00		26,262,387.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616,102.93		3,324,264.97	29,450.00		26,262,387.96

(3) 本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9 年度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42,516,043.90	应付股利冲抵往来款
青海制药厂职工持股会	50,000,000.00	现金收回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250,000.00	保证金抵应付融资租赁款
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13,459,965.25	现金收回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6,924,080.58	现金收回
合计	227,150,089.73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度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26,541,992.07	应付股利冲抵往来款
合计	126,541,992.07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78,064.89	29,450.0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8,329,552.42	1 年以内	61.95	916,477.62
		2,964,082.33	3-4 年	10.02	1,482,041.17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45,919.42	1 年以内	9.96	147,295.97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双流县供电分公司	保证金	730,000.00	2 至 3 年	2.47	219,000.00
岳池县国家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301,137.94	1 年以内	1.02	15,056.90
		287,591.25	1 至 2 年	0.97	28,759.13
袁渭	备用金	370,000.00	1 年以内	1.25	18,500.00
合计		25,928,283.36		87.64	2,827,130.79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83,142,429.65	1 年以内	31.09	4,157,121.48
		59,373,614.25	1 至 2 年	22.2	5,937,361.43
青海制药厂职工持股会	投资意向保证金	50,000,000.00	1 年以内	18.7	2,500,000.00
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4,753,600.00	2 至 3 年	13	10,426,08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250,000.00	1 年以内	5.33	712,500.00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5,870,000.00	1 年以内	2.2	293,500.00
		4,000,000.00	1 至 2 年	1.5	400,000.00
合计		251,389,643.90		94.02	24,426,562.91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78,684,421.72	1 年以内	55.15	8,934,221.09
		59,000,000.00	1 至 2 年	18.21	5,900,000.00
		31,373,614.25	2 至 3 年	9.68	9,412,084.28
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4,753,600.00	1 至 2 年	10.73	3,475,360.00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	1 年以内	1.23	400,000.00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四川德瑞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140,000.00	1 年以内	0.97	157,000.00
四川纽瑞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2,500,000.00	1 至 2 年	0.77	250,000.00
合计		313,451,635.97		96.74	28,528,665.37

8.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报告期各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6,315,038.27	1,671,253.07	144,643,785.20
在产品	20,684,567.45	1,054,216.26	19,630,351.19
库存商品	196,128,174.47	5,411,066.37	190,717,108.10
发出商品	4,574,247.11	60,859.54	4,513,387.57
自制半成品	5,139,149.47		5,139,149.47
低值易耗品	6,587,068.52		6,587,068.52
合计	379,428,245.29	8,197,395.24	371,230,850.05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317,755.52	579,715.91	142,738,039.61
在产品	35,956,920.91	1,167,639.43	34,789,281.48
库存商品	151,824,225.88	4,443,369.91	147,380,855.97
发出商品	6,476,257.84	526,646.17	5,949,611.67
自制半成品	3,326,364.37		3,326,364.37
低值易耗品	2,103,056.94		2,103,056.94
合计	343,004,581.46	6,717,371.42	336,287,210.04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363,515.64	1,047,085.47	71,316,430.17
在产品	25,359,452.81		25,359,452.81
库存商品	105,877,077.29	1,855,336.34	104,021,740.95
发出商品	4,208,062.95	674,949.82	3,533,113.13
自制半成品	12,404,990.70		12,404,990.70
低值易耗品	2,036,856.13		2,036,856.13
合计	222,249,955.52	3,577,371.63	218,672,583.8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5,650.87	1,041,478.87			110,044.27		1,047,085.4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69,211.21	1,467,892.16			381,767.03		1,855,336.34
发出商品	48,322.20	666,660.72	8,289.10		48,322.20		674,949.82
合计	933,184.28	3,176,031.75	8,289.10		540,133.50		3,577,371.63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47,085.47	180,398.72			647,768.28		579,715.91
在产品		1,167,639.43					1,167,639.43
库存商品	1,855,336.34	4,443,369.91			1,855,336.34		4,443,369.91
发出商品	674,949.82	526,646.17			674,949.82		526,646.17
合计	3,577,371.63	6,318,054.23			3,178,054.44		6,717,371.42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79,715.91	1,330,338.80			238,801.64		1,671,253.07
在产品	1,167,639.43	296,251.33			409,674.50		1,054,216.26
库存商品	4,443,369.91	5,239,136.64			4,271,440.18		5,411,066.37
发出商品	526,646.17	60,859.54			526,646.17		60,859.54
合计	6,717,371.42	6,926,586.31			5,446,562.49		8,197,395.24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1.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64,043,710.80	49,523,412.63	31,320,127.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6,417,990.05	162,967.94	
理财产品		275,000,000.00	
合计	70,461,700.85	324,686,380.57	31,320,127.03

注释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江苏七 0 七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18,209,223.73			23,483.62							18,232,707.35
合计	18,209,223.73			23,483.62							18,232,707.35

续: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江苏七 0 七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18,232,707.35			422,947.69							18,655,655.04
合计	18,232,707.35			422,947.69							18,655,655.04

续: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江苏七 0 七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18,655,655.04		-18,923,017.55	267,362.51							
合计	18,655,655.04		-18,923,017.55	267,362.51							

注释10. 固定资产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892,981,046.61	820,004,377.10	686,217,759.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92,981,046.61	820,004,377.10	686,217,759.07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7 年 1 月 1 日	256,840,663.01	391,071,553.31	6,218,173.81	6,929,459.56	661,059,849.69
2. 本期增加金额	56,485,970.49	90,028,956.65	558,509.73	2,912,300.04	149,985,736.91
购置	54,741.52	61,837,689.36		1,992,814.82	63,885,245.70
在建工程转入	4,250,728.97	10,742,136.00		11,737.61	15,004,602.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2,180,500.00	17,449,131.29	558,509.73	907,747.61	71,095,888.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409,448.62	228,107.44		73,640.95	1,711,197.01
处置或报废		228,107.44		73,640.95	301,748.39
转入在建工程	1,409,448.62				1,409,448.62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11,917,184.88	480,872,402.52	6,776,683.54	9,768,118.65	809,334,389.59
二.累计折旧					
1. 2017 年 1 月 1 日	11,105,028.45	45,730,159.11	2,587,519.80	2,552,816.67	61,975,524.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60,439.84	45,222,991.90	1,027,314.09	2,011,327.88	61,522,073.71
本期计提	8,460,535.07	41,326,726.91	957,112.09	1,573,725.85	52,318,099.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799,904.77	3,896,264.99	70,202.00	437,602.03	9,203,973.79
3. 本期减少金额	91,154.23	217,833.24		71,979.75	380,967.22
处置或报废		217,833.24		71,979.75	289,812.99
转入在建工程	91,154.23				91,154.23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4,274,314.06	90,735,317.77	3,614,833.89	4,492,164.80	123,116,630.52
三.减值准备					
1. 2017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87,642,870.82	390,137,084.75	3,161,849.65	5,275,953.85	686,217,759.07
2. 2017 年 1 月 1 日	245,735,634.56	345,341,394.20	3,630,654.01	4,376,642.89	599,084,325.66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11,917,184.88	480,872,402.52	6,776,683.54	9,768,118.65	809,334,389.59
2. 本期增加金额	58,287,172.48	137,258,232.32	1,248,849.55	11,437,451.04	208,231,705.39
购置	236,951.30	86,325,191.58	1,248,849.55	6,476,022.65	94,287,015.08
在建工程转入	11,494,807.85	31,385,158.89		4,388,622.32	47,268,589.0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6,555,413.33	19,547,881.85		572,806.07	66,676,101.25
3. 本期减少金额		5,586,320.79	5,128.21	274,367.74	5,865,816.74
处置或报废		5,586,320.79	5,128.21	274,367.74	5,865,816.74
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70,204,357.36	612,544,314.05	8,020,404.88	20,931,201.95	1,011,700,278.24
二.累计折旧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4,274,314.06	90,735,317.77	3,614,833.89	4,492,164.80	123,116,630.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41,644.78	52,443,817.30	1,022,499.29	2,733,085.82	67,641,047.19
本期计提	11,441,644.78	52,443,817.30	1,022,499.29	2,733,085.82	67,641,047.19
3. 本期减少金额		3,035,016.80		236,311.40	3,271,328.20
处置或报废		3,035,016.80		236,311.40	3,271,328.20
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5,715,958.84	140,144,118.27	4,637,333.18	6,988,939.22	187,486,349.51
三.减值准备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4,208,079.96		1,471.67	4,209,551.63
本期计提		4,208,079.96		1,471.67	4,209,551.6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208,079.96		1,471.67	4,209,551.63
四.账面价值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34,488,398.52	468,192,115.82	3,383,071.70	13,940,791.06	820,004,377.10
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87,642,870.82	390,137,084.75	3,161,849.65	5,275,953.85	686,217,759.07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70,204,357.36	612,544,314.05	8,020,404.88	20,931,201.95	1,011,700,278.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4,882.83	157,766,538.20	801,427.91	6,245,885.45	166,228,734.3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购置	1,277,700.94	81,163,180.25	801,427.91	5,441,479.79	88,683,788.89
在建工程转入	137,181.89	76,603,357.95		804,405.66	77,544,945.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199.05	14,156,228.35	278,680.89	783,642.50	15,319,750.79
处置或报废	101,199.05	14,156,228.35	278,680.89	783,642.50	15,319,750.79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71,518,041.14	756,154,623.90	8,543,151.90	26,393,444.90	1,162,609,261.84
二. 累计折旧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5,715,958.84	140,144,118.27	4,637,333.18	6,988,939.22	187,486,349.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94,691.81	67,254,935.04	1,149,518.54	4,577,783.56	85,576,928.95
本期计提	12,594,691.81	67,254,935.04	1,149,518.54	4,577,783.56	85,576,928.95
3. 本期减少金额	5,547.32	6,896,663.26	292,168.45	450,235.83	7,644,614.86
处置或报废	5,547.32	6,896,663.26	292,168.45	450,235.83	7,644,614.86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8,305,103.33	200,502,390.05	5,494,683.27	11,116,486.95	265,418,663.60
三. 减值准备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208,079.96		1,471.67	4,209,55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208,079.96		1,471.67	4,209,551.63
四. 账面价值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23,212,937.81	551,444,153.89	3,048,468.63	15,275,486.28	892,981,046.61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34,488,398.52	468,192,115.82	3,383,071.70	13,940,791.06	820,004,377.10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81,586,887.99	49,169,894.82	917,666.73	131,499,326.44
运输设备	1,288,461.61	708,241.67		580,219.94
电子设备及其他	710,672.45	503,562.74		207,109.71
合计	183,586,022.05	50,381,699.23	917,666.73	132,286,656.09

4. 报告期各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31,782,811.82	136,705,193.21	122,759,282.28	尚在办理中

6.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1)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1) 2019 年 12 月 11 日,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兴银蓉额抵 1912 第 185 号), 以原值为 24,860,906.60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抵押的机器设备净值为 15,203,191.80 元。

2019 年 12 月 11 日, 本公司子公司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兴银蓉额抵 1912 第 188 号), 以原值为 55,436,162.95 元的房屋所有权和原值为 10,802,679.10 元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抵押的房屋所有权净值为 48,305,381.26 元, 土地使用权净值为 9,452,343.85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抵押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 元。

2) 2019 年 9 月 16 日, 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0440200084-2019 年都江堰抵字 0002 号), 以原值为 35,425,247.41 元的房屋所有权和原值为 20,080,181.41 元土地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长期借款。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抵押的房屋所有权净值为 33,110,904.19 元, 土地使用权净值为 19,213,977.61 元, 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0,000,000.00 元。

3) 2019 年 3 月 27 日, 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浦分行签订《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46100220190000744), 以原值为 56,993,754.77 元的房屋所有权和原值为 10,028,571.69 元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抵押的房屋所有权净值为 48,892,795.992 元, 土地使用权净值为 9,112,688.21 元, 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899,372.20 元, 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5,324,022.85 元。

4) 2017 年 10 月 25 日, 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湾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D320121171025180), 以原值为 13,355,335.78 元的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抵押的土地所有权净值为 12,496,617.09 元。

2017 年 10 月 25 日, 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湾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D320121171025179), 以原值为 12,217,507.32 元的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抵押的土地所有权净值为 11,431,948.48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抵押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0 元。

(2)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1) 2018 年 11 月 5 日,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兴银蓉（额抵）1810 第 286 号），以原值为 25,111,723.27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的机器设备净值为 17,757,222.25 元。

2018 年 11 月 5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兴银蓉额抵 1810 第 289 号），以原值为 47,962,093.69 元的房屋所有权和原值为 10,802,679.10 元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的房屋所有权净值为 43,336,530.32 元，土地使用权净值为 9,668,397.49 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50,000,000.00 元。

2) 2017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湾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D320121171025180），以原值为 13,355,335.78 元的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的土地所有权净值为 12,767,791.41 元。

2017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湾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D320121171025179），以原值为 12,217,507.32 元的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的土地所有权净值为 11,680,019.72 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0 元。

（3）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1) 2016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兴银蓉额抵 1610 第 504 号），以原值为 25,293,489.94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的机器设备所有权净值为 20,333,876.40 元。

2016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兴银蓉（额抵）1610 第 500 号），以原值为 47,962,093.69 元的房屋所有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的房屋所有权净值为 44,889,366.68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29,000,000.00 元。

2) 2017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银行沙湾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D320121171025180），以原值为 13,355,335.78 元的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的土地所有权净值为 13,038,965.73 元。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 元。

2017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D320121171025179），以原值为 12,217,507.32 元的土地所有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的土地所有权净值为 11,928,090.92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 元。

注释11. 在建工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408,865,012.12	216,848,361.12	71,403,864.09
工程物资			
合计	408,865,012.12	216,848,361.12	71,403,864.09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创新性吸入药物产业园	235,123,439.17		235,123,439.17
仁安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心项目	117,938,308.44		117,938,308.44
仁安 108 车间	77,893.58		77,893.58
海南注射剂三车间	14,290,870.06		14,290,870.06
普固格拉特流化床主机	15,061,708.60		15,061,708.60
灌装机安装工程	13,663,983.38		13,663,983.38
其他零星工程	12,708,808.89		12,708,808.89
合计	408,865,012.12		408,865,012.12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创新性吸入药物产业园	140,042,495.03		140,042,495.03
灌装机安装工程	13,663,983.38		13,663,983.38
研究院实验室装修改造项目	3,163,435.54		3,163,435.54
仁安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心项目	30,457,757.87		30,457,757.87
仁安 108 车间	9,617,759.45		9,617,759.45
海南注射剂二车间	15,615,308.84		15,615,308.84
海南注射剂一车间	753,706.07		753,706.07
其他零星工程	3,533,914.94		3,533,914.94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16,848,361.12		216,848,361.12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创新性吸入药物产业园	29,275,514.25		29,275,514.25
安瓿瓶小容量注射剂三车间	8,977,352.15		8,977,352.15
仁安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心项目	23,154,115.66		23,154,115.66
仁安 108 车间	9,996,882.03		9,996,882.03
合计	71,403,864.09		71,403,864.0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报告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提取车间改造	4,952,630.53		4,113,295.16	839,335.37	
装饰装修工程		2,878,969.55		2,878,969.55	
安瓿瓶小容量注射剂三车间		9,128,295.54		150,943.39	8,977,352.15
创新性吸入药物产业园	1,640,566.06	27,634,948.19			29,275,514.25
仁安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心项目	4,009,191.56	19,144,924.10			23,154,115.66
仁安 108 车间	1,330,623.67	8,666,258.36			9,996,882.03
原材料成品库		4,157,525.09	4,157,525.09		
车间管道安装工程		6,733,782.33	6,733,782.33		
其他零星工程		45,308.81		45,308.81	
合计：	11,933,011.82	78,390,011.97	15,004,602.58	3,914,557.12	71,403,864.09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提取车间改造	495.26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装饰装修工程	321.39	89.58%	100.00%		自有资金
安瓿瓶小容量注射剂三车间	2,300.00	39.03%	39.03%		自有资金
创新性吸入药物产业园	41,316.14	7.09%	7.09%		自有资金
仁安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心项目	25,000.00	9.26%	9.26%		自有资金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仁安 108 车间	2,902.00	34.45%	34.45%		自有资金
原材料成品库	415.75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车间管道安装工程	673.37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 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安瓿瓶小容量注射剂三车间	8,977,352.15	11,736,813.49	20,427,789.52	286,376.12	
研究院实验室装修改造项目		3,163,435.54			3,163,435.54
灌装机安装工程		13,663,983.38			13,663,983.38
创新性吸入药物产业园	29,275,514.25	110,766,980.78			140,042,495.03
仁安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心 项目	23,154,115.66	7,303,642.21			30,457,757.87
仁安 108 车间	9,996,882.03	18,952,508.41	19,331,630.99		9,617,759.45
海南注射剂二车间		15,615,308.84			15,615,308.84
海南注射剂一车间		753,706.07			753,706.07
其他零星工程		12,315,810.76	7,509,168.55	1,272,727.27	3,533,914.94
合计	71,403,864.09	194,272,189.48	47,268,589.06	1,559,103.39	216,848,361.12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 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资金来源
安瓿瓶小容量注射剂三车 间	2,300.00	90.06%	100.00%		自有资金
研究院实验室装修改造项 目	653.67	48.39%	48.39%		自有资金
灌装机安装工程	1,380.00	99.01%	99.01%		自有资金
创新性吸入药物产业园	41,316.14	33.90%	33.90%		自有资金
仁安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 心项目	25,000.00	12.18%	12.18%		自有资金
仁安 108 车间	2,902.73	99.73%	99.73%		自有资金
海南注射剂二车间	3,717.83	42.00%	42.00%		自有资金
海南注射剂一车间	2,763.83	2.73%	2.73%		自有资金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研究院实验室装修改 造项目	3,163,435.54	2,984,383.18		6,147,818.72	
灌装机安装工程	13,663,983.38				13,663,983.38
创新性吸入药物产业 园	140,042,495.03	95,080,944.14			235,123,439.17

工程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仁安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心项目	30,457,757.87	87,480,550.57			117,938,308.44
仁安 108 车间	9,617,759.45	77,893.58	9,617,759.45		77,893.58
海南注射剂三车间		14,290,870.06			14,290,870.06
海南注射剂二车间	15,615,308.84	21,512,358.38	37,127,667.22		
海南注射剂一车间	753,706.07	24,311,883.45	25,065,589.52		
普固格拉特流化床主机		15,061,708.60			15,061,708.60
其他零星工程	3,533,914.94	17,045,315.87	5,733,929.31	2,136,492.61	12,708,808.89
合计:	216,848,361.12	277,845,907.83	77,544,945.50	8,284,311.33	408,865,012.12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资金来源
研究院实验室装修改造项目	653.67	94.05%	100.00%		自有资金
灌装机安装工程	1,380.00	99.01%	99.01%		自有资金
创新性吸入药物产业园	41,316.14	56.91%	56.91%		自有资金
仁安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心项目	25,000.00	47.02%	47.08%		自有资金
仁安 108 车间	2,902.73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海南注射剂三车间	2,978.00	47.99%	47.99%		自有资金
海南注射剂二车间	3,712.77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海南注射剂一车间	2,752.25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普固格拉特流化床主机	1,510.00	99.75%	99.75%		自有资金

注释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6,275,686.27	171,867,570.40	6,685,252.61	244,828,509.28
2. 本期增加金额	54,730,308.21	1,957,058.64	1,941,182.39	58,628,549.24
购置	54,730,308.21		1,941,182.39	56,671,490.60
非同一控制合并转入		1,957,058.64		1,957,058.6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1,005,994.48	173,824,629.04	8,626,435.00	303,457,058.52
二.累计摊销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394,655.02	48,713,820.50	308,051.00	52,416,526.5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4,843.85	24,931,824.28	793,159.27	27,359,827.40
本期计提	1,634,843.85	24,679,053.44	793,159.27	27,107,056.56
非同一控制合并转入		252,770.84		252,770.8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029,498.87	73,645,644.78	1,101,210.27	79,776,353.92
三.减值准备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15,976,495.61	100,178,984.26	7,525,224.73	223,680,704.60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2,881,031.25	123,153,749.90	6,377,201.61	192,411,982.76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6,804,093.89	51,234,424.25	843,988.25	98,882,506.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471,592.38	120,633,146.15	5,924,509.51	146,029,248.04
购置		120,633,146.15	5,924,509.51	126,557,655.66
非同一控制合并转入	19,471,592.38			19,471,592.38
3. 本期减少金额			83,245.15	83,245.15
其他减少			83,245.15	83,245.15
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6,275,686.27	171,867,570.40	6,685,252.61	244,828,509.28
二.累计摊销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26,554.88	32,619,113.18	142,234.48	34,787,902.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8,100.14	16,094,707.32	225,935.91	17,688,743.37
本期计提	1,335,647.49	16,094,707.32	225,935.91	17,656,290.72
非同一控制合并转入	32,452.65			32,452.65
3. 本期减少金额			60,119.39	60,119.39
本年处置			60,119.39	60,119.39
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394,655.02	48,713,820.50	308,051.00	52,416,526.52
三.减值准备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2,881,031.25	123,153,749.90	6,377,201.61	192,411,982.76
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4,777,539.01	18,615,311.07	701,753.77	64,094,603.85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7 年 1 月 1 日	36,775,522.20	42,757,904.25	430,670.63	79,964,097.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28,571.69	8,476,520.00	413,317.62	18,918,409.31
购置		2,483,000.00	239,711.36	2,722,711.36
非同一控制合并转入	10,028,571.69	5,993,520.00	173,606.26	16,195,697.9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6,804,093.89	51,234,424.25	843,988.25	98,882,506.39
二.累计摊销				
1. 2017 年 1 月 1 日	1,124,556.57	26,433,864.80	24,652.87	27,583,074.24
2. 本期增加金额	901,998.31	6,185,248.38	117,581.61	7,204,828.30
本期计提	472,124.88	3,759,988.26	47,411.89	4,279,525.03
非同一控制合并转入	429,873.43	2,425,260.12	70,169.72	2,925,303.2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26,554.88	32,619,113.18	142,234.48	34,787,902.54
三.减值准备				
1. 2017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4,777,539.01	18,615,311.07	701,753.77	64,094,603.85
2. 2017 年 1 月 1 日	35,650,965.63	16,324,039.45	406,017.76	52,381,022.84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的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注释 10-固定资产其他情况说明所述。

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49,808,177.03	尚在办理中

注释13.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5,173,055.86					5,173,055.86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406,588.16					406,588.16
合计	5,579,644.02					5,579,644.02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5,173,055.86					5,173,055.86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406,588.16				406,588.16
合计	5,173,055.86	406,588.16				5,579,644.02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5,173,055.86				5,173,055.86
合计		5,173,055.86				5,173,055.86

注释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其他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租入房屋装修改造	1,523,905.63	7,515,701.76		5,364,502.28		3,675,105.11
合计	1,523,905.63	7,515,701.76		5,364,502.28		3,675,105.11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其他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租入房屋装修改造	2,767,550.80	281,693.38		1,525,338.55		1,523,905.63
合计	2,767,550.80	281,693.38		1,525,338.55		1,523,905.63

续: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其他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租入房屋装修改造	2,800,389.11	1,507,988.74		1,540,827.05		2,767,550.80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其他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2,800,389.11	1,507,988.74		1,540,827.05		2,767,550.80

注释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868,660.10	4,094,606.09	46,682,077.13	7,071,457.65	38,678,266.38	6,052,712.88
政府补助	13,081,084.04	1,962,162.60	2,938,183.94	440,727.59	3,295,387.63	773,846.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439,599.36	3,373,130.78	16,054,640.93	2,524,352.51	1,903,813.40	341,473.45
合计	60,389,343.50	9,429,899.47	65,674,902.00	10,036,537.75	43,877,467.41	7,168,033.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124,690.18	1,368,703.53	10,688,359.27	1,603,253.89	11,947,743.00	1,792,161.45
未实现内部损益	256,570.68	64,142.67	271,150.31	67,787.58	309,611.52	77,402.88
合计	9,381,260.86	1,432,846.20	10,959,509.58	1,671,041.47	12,257,354.52	1,869,564.3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4,209,551.63	4,209,551.63	
可抵扣亏损	313,435,837.73	190,030,631.51	112,110,003.44
合计	317,645,389.36	194,240,183.14	112,110,003.4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415,860.64
2019		297,710.65	6,277,073.97
2020	2,564.20	3,544,269.29	3,786,511.54
2021	2,641,611.37	5,341,243.09	34,687,717.58
2022	10,849,272.86	10,849,272.86	66,942,839.71
2023	55,230,923.75	53,190,204.12	
2024	57,746,955.95	5,397,522.80	
2025	2,456,034.16	242,242.25	

年份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26	24,970,245.18	23,415,540.75	
2027	30,060,189.61	41,320,342.35	
2028	59,562,031.00	46,432,283.35	
2029	69,916,009.65		
合计	313,435,837.73	190,030,631.51	112,110,003.44

注释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53,361,137.51	49,164,260.30	23,118,103.60
预付工程款	2,702,719.68	12,621,321.94	4,086,830.48
预付购房款	72,279,176.55		
预付其他长期资产款项	1,132,075.44	1,132,075.44	70,000.00
合计	129,475,109.18	62,917,657.68	27,274,934.08

注释1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899,372.2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抵押+保证	160,000,000.00	50,000,000.00	6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		150,000,000.00	129,000,000.00
其他		5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24,125.49		
合计	262,223,497.69	250,000,000.00	18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余额 10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银行借款，由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苏忠海提供保证担保。

(2) 抵押借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余额 1,899,372.20 元，系子公司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抵押物为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房产及土地。

(3) 抵押+保证借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抵押+保证借款余额 16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银行借款，由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苏忠海、吴亚伟提供保证担保。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抵押+保证余额 5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银行借款，由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四

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苏忠海、吴亚伟提供保证担保。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抵押+保证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银行借款，由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苏忠海、吴亚伟提供保证担保。

(4)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2018 年 12 月 31 日抵押+质押借款余额为 15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银行借款，本公司以机器设备抵押提供担保，由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由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由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苏忠海、吴亚伟提供保证担保。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抵押+质押借款余额为 129,000,000.00 元，系本公司银行借款，本公司以机器设备抵押提供担保，由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由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由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苏忠海、吴亚伟提供保证担保。

(5) 其他：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为出票人，收款人为子公司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贴现的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开具商业承兑汇票由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由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由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释18. 应付账款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90,382,332.72	127,069,084.30	88,652,627.00
应付工程款	70,359,454.70	57,586,904.92	55,814,577.90
应付设备款	46,614,138.33	31,393,721.84	11,872,862.51
应付业务推广费	484,178,774.15	306,938,089.30	127,443,330.65
应付其他款项	10,567,563.21	9,806,971.00	14,493,686.57
合计	702,102,263.11	532,794,771.36	298,277,084.63

注释19.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91,404,712.30	140,861,317.14	185,353,260.45
预收股权款		21,851,279.56	71,851,279.56
预收服务费	1,132,075.44	1,132,075.44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92,536,787.74	163,844,672.14	257,204,540.0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胡龙甫	21,851,279.56	权益尚未确认
合计	21,851,279.56	

(3)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宁波雪浦业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权益尚未确认
新疆方圆慧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权益尚未确认
新疆泰德嘉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权益尚未确认
胡龙甫	19,745,448.14	权益尚未确认
合计	69,745,448.14	

注释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8,647,487.11	363,340,460.23	344,917,707.48	67,070,239.8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5,145.53	19,018,128.86	19,517,085.86	106,188.53
辞退福利		3,465,440.92	3,465,440.92	
合计	49,252,632.64	385,824,030.01	367,900,234.26	67,176,428.39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9,850,200.05	263,929,113.89	245,131,826.83	48,647,487.1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7,896.94	16,178,458.66	16,151,210.07	605,145.53
辞退福利		1,659,266.10	1,659,266.10	
合计	30,428,096.99	281,766,838.65	262,942,303.00	49,252,632.64

续：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7,032,937.22	168,076,582.35	155,259,319.52	29,850,200.05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1,707.16	9,582,036.66	9,585,846.88	577,896.94
辞退福利		95,246.00	95,246.00	
合计	17,614,644.38	177,753,865.01	164,940,412.40	30,428,096.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227,573.28	330,413,013.76	311,703,654.14	66,936,932.90
职工福利费		17,926,809.25	17,926,809.25	
社会保险费	263,452.39	10,962,884.14	11,164,840.75	61,495.78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98,925.06	9,393,373.84	9,537,309.06	54,989.84
补充医疗保险		3,830.00	3,830.00	
工伤保险费	48,760.00	682,827.33	730,696.93	890.40
生育保险费	15,767.33	882,852.97	893,004.76	5,615.54
工会经费	45,441.52	346,857.27	349,871.61	42,427.18
职工教育经费		377,639.80	377,229.80	410.00
住房公积金	111,019.92	3,313,256.01	3,395,301.93	28,974.00
合计	48,647,487.11	363,340,460.23	344,917,707.48	67,070,239.86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495,244.82	241,020,297.27	222,287,968.81	48,227,573.28
职工福利费		11,147,497.65	11,147,497.65	
社会保险费	246,990.68	8,595,747.85	8,579,286.14	263,452.39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84,685.28	7,219,305.18	7,205,065.40	198,925.06
补充医疗保险		5,300.00	5,300.00	
工伤保险费	48,606.07	688,210.76	688,056.83	48,760.00
生育保险费	13,699.33	682,931.91	680,863.91	15,767.33
工会经费	14,087.63	246,347.63	214,993.74	45,441.52
职工教育经费		394,644.76	394,644.76	
住房公积金	93,876.92	2,524,578.73	2,507,435.73	111,019.92
合计	29,850,200.05	263,929,113.89	245,131,826.83	48,647,487.11

续：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692,941.03	154,211,815.03	141,409,511.24	29,495,244.82
职工福利费		7,207,684.94	7,207,684.94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社会保险费	246,702.18	4,864,473.40	4,864,184.90	246,990.68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84,405.76	4,073,744.21	4,073,464.69	184,685.28
补充医疗保险		2,850.00	2,850.00	
工伤保险费	48,831.25	469,130.54	469,355.72	48,606.07
生育保险费	13,465.17	318,748.65	318,514.49	13,699.33
工会经费		14,087.63		14,087.63
职工教育经费		357,045.62	357,045.62	
住房公积金	93,294.01	1,421,475.73	1,420,892.82	93,876.92
合计	17,032,937.22	168,076,582.35	155,259,319.52	29,850,200.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523,862.76	18,240,168.04	18,662,054.39	101,976.41
失业保险费	81,282.77	777,960.82	855,031.47	4,212.12
合计	605,145.53	19,018,128.86	19,517,085.86	106,188.53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497,466.60	15,561,553.07	15,535,156.91	523,862.76
失业保险费	80,430.34	616,905.59	616,053.16	81,282.77
合计	577,896.94	16,178,458.66	16,151,210.07	605,145.53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501,099.06	9,206,021.01	9,209,653.47	497,466.60
失业保险费	80,608.10	376,015.65	376,193.41	80,430.34
合计	581,707.16	9,582,036.66	9,585,846.88	577,896.94

注释21.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6,414,648.65	16,926,701.57	16,023,337.45
企业所得税	271,977.79	37,031,289.88	14,720,280.83
个人所得税	1,104,184.69	1,094,984.25	4,503,506.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0,026.35	1,246,554.56	1,202,406.98
教育费附加	794,478.77	549,903.79	530,983.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9,652.51	366,602.49	353,988.91

税费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房产税	150,258.86	1,177,654.04	1,368,025.28
土地使用税	7,645.91	1,114,209.75	1,506,895.03
印花税	150,849.36	128,131.00	28,953.80
环保税	1,586.15	3,255.85	
契税	1,453,145.51		
合计	32,718,454.55	59,639,287.18	40,238,378.11

注释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330,466.67	317,420.2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5,600,224.00	234,247,802.11	217,969,360.20
合计	185,600,224.00	234,578,268.78	218,286,780.48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965.2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0,466.67	301,455.00
合计		330,466.67	317,420.28

(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57,583,184.77	225,714,961.63	210,212,636.35
应付报销款	1,410,321.30	390,621.75	1,583,439.82
应付股权收购款	10,175,250.00		
应付资金拆借款	4,600,000.00	4,600,000.00	4,600,000.00
其他	11,831,467.93	3,542,218.73	1,573,284.03
合计	185,600,224.00	234,247,802.11	217,969,360.2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厚众医药有限公司	12,273,879.44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成都市锦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600,000.00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石家庄天利医药有限公司	4,178,267.13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海南弘远药业有限公司	3,146,504.48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山东海洲医药有限公司	3,019,122.39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合计	27,217,773.44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厚众医药有限公司	8,978,871.29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海南全原医药有限公司	4,822,750.00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成都市锦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600,000.00	关联方资金拆借
石家庄天利医药有限公司	4,178,267.13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海南弘远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海南美乐康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合计	28,579,888.42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8,540,257.00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上海协重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6,135,559.04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洪泽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4,186,648.00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石家庄天利医药有限公司	4,178,267.13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四川厚众医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山东罗欣药业集团重庆医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海南全原医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海南弘远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保证金，尚在合作中
合计	38,040,731.17	

注释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售后回租租赁款		84,116,563.22	
合计		84,116,563.22	11,000,000.00

注释24.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70,000,000.00		

借款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65,324,022.85	50,000,000.00	61,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28,785.6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00,000.00
合计	135,452,808.54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

(1)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质押+抵押+保证借款余额为 70,000,000 元系本公司银行借款，由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房屋建筑物及土地抵押提供担保，由本公司以持有的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质押提供担保，由苏忠海、吴亚伟提供保证担保。

(2) 抵押借款：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余额为 65,324,022.85 元，其中 15,324,022.85 元为子公司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抵押物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房产及土地；50,000,000.00 元银行借款为子公司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仁安药业”）委托银行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0 元，系仁安药业委托银行借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余额为 61,000,000.00 元，其中 50,000,000.00 元系仁安药业委托银行借款；11,000,000.00 元为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银行借款，由武文涛、海口市担保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仁安药业委托银行借款系 2016 年 7 月仁安药业与岳池县人民政府签订《广安岳池创新药物公共服务中心项目共建框架协议》，约定由岳池县人民政府协调金融机构给予仁安药业不超过 1 亿元的委托贷款，并按照有关政策给予全额贴息和免手续费，仁安药业以本建设项目作为担保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2016 年 8 月仁安药业与岳池县兴达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池支行签订《一般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注释25.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34,323,087.3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4,323,087.36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一)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118,439,650.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4,116,563.22	
合计		34,323,087.36	

注释26. 递延收益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7,747,916.61	9,000,000.00	2,755,000.00	23,992,916.61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625,267.33	4,398,483.44	2,950,583.34	2,073,167.43	详见表 1
合计	18,373,183.94	13,398,483.44	5,705,583.34	26,066,084.04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0,502,916.61		2,755,000.00	17,747,916.61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677,471.02	3,000,000.00	3,052,203.69	625,267.33	详见表 1
合计	21,180,387.63	3,000,000.00	5,807,203.69	18,373,183.94	

续：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3,257,916.61		2,755,000.00	20,502,916.61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677,471.02		677,471.02	详见表 1
合计	23,257,916.61	677,471.02	2,755,000.00	21,180,387.63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科技成果转化	625,267.33		239,263.34		386,003.99	与收益相关
省级财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15,435,000.00		2,450,000.00		12,9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岳池县财政局企业技术创新财政扶持款	2,312,916.61		305,000.00		2,007,916.61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重大项目专项资金-房租补贴		3,025,000.00	1,375,000.00		1,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产业发展局中央财政 2019 制造业发展资金补助		9,000,000.00			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2018ZX09201018（中央配套）		1,373,483.44	1,336,320.00		37,163.4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373,183.94	13,398,483.44	5,705,583.34		26,066,084.04	

续：

负债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抗肿瘤集群项目	177,471.02		177,471.02			与收益相关
盐酸普拉克索缓释片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科技成果转化		3,000,000.00	2,374,732.67		625,267.33	与收益相关
省级财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17,885,000.00		2,450,000.00		15,435,000.00	与资产相关
岳池县财政局企业技术创新财政扶持款	2,617,916.61		305,000.00		2,312,916.6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180,387.63	3,000,000.00	5,807,203.69		18,373,183.94	

续:

负债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抗肿瘤集群项目		177,471.02			177,471.02	与收益相关
盐酸普拉克索缓释片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财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20,335,000.00		2,450,000.00		17,8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岳池县财政局企业技术创新财政扶持款	2,922,916.61		305,000.00		2,617,916.6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257,916.61	677,471.02	2,755,000.00		21,180,387.63	

注释27. 股本

1.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本情况

股东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49,731,819.00	337,000,000.00	337,000,000.00
广州德福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909,091.00	37,444,444.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心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63,639.00	37,444,444.00	
宁波君度尚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81,817.00		
共青城尚扬医疗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81,817.00		
四川省健康养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81,817.00		
吴亚伟	18,45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411,888,888.00	337,000,000.00

2. 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增（+）减（-）					小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337,000,000.00						337,000,000.00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合计	337,000,000.00						337,000,000.00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7,000,000.00	74,888,888.00				74,888,888.00	411,888,888.00
合计	337,000,000.00	74,888,888.00				74,888,888.00	411,888,888.00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1,888,888.00				38,111,112.00	38,111,112.00	450,000,000.00
合计	411,888,888.00				38,111,112.00	38,111,112.00	450,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018 年 8 月 1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 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33,700 万元增加到 37,444.4444 万元, 所增资本由新疆方圆慧融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出资 2,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 计入实收资本 1,497.7778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502.2222 万元; 宁波雪浦业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出资 2,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 计入实收资本 1,497.7778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502.2222 万元; 新疆泰德嘉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2%, 计入实收资本 748.8888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251.1112 万元。

2018 年 12 月 5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 同意新疆方圆慧融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新疆泰德嘉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宁波雪浦业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将其各自持有全部倍特有限出资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心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37,444.4444 万元增加到 41,188.8888 万元, 所增资本由广州德福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出资 50,000 万元, 计入实收资本 3,744.4444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46,255.5556 万元。

2019 年 2 月 18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 同意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心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748.8888 万元出资转让给宁波君度尚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同意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心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748.8888 万元出资转让给共青城尚扬医疗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19 年 6 月 6 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 同意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心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748.8888 万元出资转让给四川省健康养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同意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倍特有限 1,688.7444 万元出资转让给吴亚伟。

2019 年 11 月 12 日，倍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倍特有限整体变更为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0.00 万元，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止，倍特有限经审计后净资产共 126,331.97 万元，共折合为 45,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9]000450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28. 资本公积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191,939.97			39,191,939.9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9,191,939.97			39,191,939.97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191,939.97	475,111,112.00		514,303,051.9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9,191,939.97	475,111,112.00		514,303,051.97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4,303,051.97	813,319,737.15	523,140,530.78	804,482,258.3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14,303,051.97	813,319,737.15	523,140,530.78	804,482,258.34

资本公积的说明：

2018 年 9 月 10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33,700 万元增加到 37,444.4444 万元，所增资本由新疆方圆慧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计入实收资本 1,497.777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502.2222 万元；宁波雪浦业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计入实收资本 1,497.777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502.2222 万元；新疆泰德嘉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计入实收资本 748.888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51.1112 万元。

2018 年 12 月 5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同意新疆方圆慧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泰德嘉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雪浦业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将其各自持有全部倍特有限出资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心睿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37,444.4444 万元增加到 41,188.8888 万元，所增资本由广州德福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5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3,744.444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46,255.5556 万元。

2019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与李英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的子公司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的 35%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因本次收购少数股东股权事项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970,050.17 元。

2019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与周思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的子公司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的 2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70.00% 的股权。因本次收购少数股东股权事项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1,283,830.54 元。

2019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与赵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的子公司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的 1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的股权。因本次收购少数股东股权事项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020,037.90 元。

如附注七（二）所述，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完成了对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收购，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0% 的股权。因本次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4,294,961.22 元。

如附注七（二）所述，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完成了对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的收购，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因本次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0,000,000.00 元。

2019 年 11 月 12 日，倍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倍特有限整体变更为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0.00 万元。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草案）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 2019 年 7 月 31 日成都倍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1,263,319,737.15 元（其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金额 468,315,184.87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45,00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813,319,737.15 元计入资本公积。

如附注七（二）所述，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了对四川慈安药业有限公司的收购，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持有四川慈安药业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本公司间接持有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0% 股权。因本次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3,256,466.08 元。

注释 29. 盈余公积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779,595.75	15,386,340.35		22,165,936.10
合计	6,779,595.75	15,386,340.35		22,165,936.10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165,936.10	30,829,686.89		52,995,622.99
合计	22,165,936.10	30,829,686.89		52,995,622.99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2,995,622.99	708,016.38	52,995,622.99	708,016.38
合计	52,995,622.99	708,016.38	52,995,622.99	708,016.38

盈余公积说明：

1、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2019 年度盈余公积减少 52,995,622.99 元，系 2019 年 11 月 12 日，倍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倍特有限整体变更为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0.00 万元。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草案）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 2019 年 7 月 31 日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1,263,319,737.15 元（其中盈余公积 52,995,622.99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45,00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813,319,737.15 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释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313,691.31	118,027,742.64	1,753,409.65
追溯调整金额			-8,625,594.23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166,313,691.31	118,027,742.64	-6,872,184.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650,597.44	279,115,635.56	140,286,267.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8,016.38	30,829,686.89	15,386,340.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0,000,000.00	200,000,000.00	
对其他股东的分配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330,120,041.29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863,768.92	166,313,691.31	118,027,742.64

1. 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2019 年度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330,120,041.29 元，系 2019 年 11 月 12 日，倍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倍特有限整体变更为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0.00 万元人民币。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草案）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 2019 年 7 月 31 日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1,263,319,737.15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 330,120,041.29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45,00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813,319,737.15 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释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29,947,859.63	625,046,431.55	2,521,962,303.16	471,419,146.42	1,122,695,301.64	341,676,871.30
其他业务	6,447,083.91	1,704,023.18	9,201,515.79	3,432,977.01	2,736,235.28	642,706.00

注释32. 税金及附加

税种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3,302.60	17,077,973.41	6,900,951.82
教育费附加	8,679,827.95	7,319,131.49	2,963,078.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97,425.95	4,879,420.95	1,975,385.82
房产税	2,806,136.77	2,719,838.82	1,698,355.83
土地使用税	2,379,712.80	2,204,284.00	1,924,655.94
车船使用税	15,455.00	8,190.00	14,330.00
印花税	1,945,150.36	1,114,246.75	365,972.28
其他	594,649.33	603,351.79	439,601.28
合计	42,471,660.76	35,926,437.21	16,282,331.70

注释33. 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业务推广费	1,707,691,234.76	1,274,837,177.86	351,044,287.62
职工薪酬	91,420,333.72	82,077,546.23	44,601,302.14
差旅费	12,724,037.33	11,602,902.58	9,646,813.88
运杂费	12,089,755.63	6,967,383.46	4,288,374.88
业务招待费	2,322,031.50	1,865,556.00	1,201,037.86
办公费	1,778,421.26	1,849,071.29	1,803,242.65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仓储费	2,502,118.79		
其他费用	3,557,676.64	7,656,223.41	4,199,769.50
合计	1,834,085,609.63	1,386,855,860.83	416,784,828.53

注释34. 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72,010,502.12	57,215,481.90	30,047,179.97
折旧与摊销	41,401,576.76	27,235,206.87	9,102,774.16
修理费	19,031,470.94	8,832,113.77	5,281,230.17
存货损失	11,408,468.55	5,848,916.35	4,118,228.52
中介机构服务费	8,061,081.80	6,706,957.81	2,718,973.18
低值易耗品	6,071,121.31	3,390,671.02	1,721,914.69
水电气费	4,953,666.04	2,398,350.82	420,137.36
办公费	4,919,473.34	4,591,446.39	4,387,316.37
业务招待费	3,723,829.32	4,098,478.69	2,651,594.61
环保、绿化费	3,611,887.93	3,717,012.27	6,776,674.93
差旅费	1,895,240.57	2,351,989.79	3,142,470.01
安保费	1,356,523.02	866,846.43	400,897.25
其他费用	9,368,090.57	7,661,546.81	8,084,107.33
合计	187,812,932.27	134,915,018.92	78,853,498.55

注释35. 研发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125,131,197.68	62,585,276.46	37,914,573.20
测试技术服务费	120,737,297.42	82,482,807.96	38,621,766.26
研发材料投入	87,189,243.59	35,001,861.19	26,589,760.04
折旧与摊销	22,830,980.45	10,482,307.87	8,323,067.90
租赁费	7,037,353.91	3,050,537.19	2,553,256.31
差旅费	6,278,397.77	4,074,513.63	1,827,293.29
注册审批费	5,714,507.92	3,093,343.23	1,660,521.39
水电气费	5,324,648.26	2,455,721.04	2,252,104.34
办公费用	4,130,252.51	2,977,357.25	1,816,913.25
其他费用	10,454,392.12	5,113,345.13	3,128,793.27
合计	394,828,271.63	211,317,070.95	124,688,049.25

注释36. 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18,267,441.56	19,865,761.48	6,034,738.12
减：利息收入	2,751,408.55	12,711,079.81	9,869,485.89
汇兑损益	215,243.81	385,462.02	68,854.75
银行手续费	267,757.55	204,825.60	368,691.75
合计	15,999,034.37	7,744,969.29	-3,397,201.27

注释37.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67,242,456.86	47,367,229.39	28,783,662.62
个税手续费返还	407,331.84	137,535.46	57,306.59
合计	67,649,788.70	47,504,764.85	28,840,969.21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省级财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2,450,000.00	2,450,000.00	2,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岳池县财政局企业技术创新财政扶持款	305,000.00	305,000.00	305,000.00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区构建生物产业生态园（产业功能区）促进生物产业发展若干政策补助	29,217,500.00	22,406,75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产业服务政策项目资金计划	3,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重大项目专项资金-房租补贴	3,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智项目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一致性评价奖励资金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动资金项目		2,890,000.00	4,0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新药专项课题经费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第七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三次创业”产业政策项目			6,836,300.00	与收益相关
四川省 2016 年省级医药产业创新发展资金项目			2,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集群协同创新重大项目-针对前沿靶标的系列抗癌新药的研究开发			1,7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局环境治理补贴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 2017 年度企业表彰 会金熊猫人才及成就奖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氨苄西林钠溶媒结晶工艺研究 成果转化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发展资金创新性吸入 药物产业园项目	4,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技改良好开局奖	1,7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 产业发展局 2019 年省级工业资 金项目（中国制造）	1,0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19 年第四批工业发展金	1,7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口市 2018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 金	5,103,000.00			与收益相关
岳池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动 力补贴款	1,827,000.00			与收益相关
岳池县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建设投产、创新补贴	747,925.00			与收益相关
中试平台融资贴息费				与收益相关
治疗帕金森创新药物甲磺酸雷 沙吉兰原料及其制剂的研究开 发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2018ZX09201018（中央配套）	1,677,736.56			与收益相关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啶酯科技 成果转化	239,263.34	2,374,732.67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三次创 业”产业政策奖励		300,000.00	1,43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市级第一批应用技术研 究与开发资金项目经费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 运行与安全生产监管局专项资 金	1,480,5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产品专项补贴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研 发专项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6,464,531.96	7,190,746.72	6,420,362.6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242,456.86	47,367,229.39	28,783,662.62	

注释38.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7,362.51	422,947.69	23,483.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3,465.1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850,619.72	357,808.22	4,438.35
合计	3,524,517.10	780,755.91	27,921.97

注释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21,815,175.96	—	—
合计	21,815,175.96	—	—

注释4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	-4,893,260.96	-23,913,403.26
存货跌价损失	-6,926,586.31	-6,318,054.23	-3,176,031.7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4,209,551.63	—
合计	-6,926,586.31	-15,420,866.82	-27,089,435.01

注释4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022,574.31	-758,964.72	-38,913.73
合计	-2,022,574.31	-758,964.72	-38,913.73

注释4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接受捐赠	181,595.02	13,053.48	2,55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2,727,537.13	209,845.09	56,225.22
罚没收入	73,004.05	1,390.00	16,639.00
废品收入	963,090.98	253,711.88	95,033.96
赔偿款	137,987.68	92,836.17	32,406.20
停用燃煤锅炉经济补偿	7,863,333.33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000.00	—	—
其他	44,642.34	129,763.20	7,352.56
合计	11,998,190.53	700,599.82	210,206.94

1.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接受捐赠	181,595.02	13,053.48	2,55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2,727,537.13	209,845.09	56,225.22
罚没收入	73,004.05	1,390.00	16,639.00
废品收入	963,090.98	253,711.88	95,033.96
赔偿款	137,987.68	92,836.17	32,406.2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停用燃煤锅炉经济补偿	7,863,333.3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000.00		
其他	44,642.34	129,763.20	7,352.56
合计	11,998,190.53	700,599.82	210,206.94

注释4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对外捐赠	123,973.84	606,220.61	2,743,723.4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28,871.72	1,217,901.45	277,436.63
赔偿款、罚款及滞纳金	3,807,341.28	840,959.12	272,701.29
其他	625,210.28	49,622.54	11,624.56
合计	8,085,397.12	2,714,703.72	3,305,485.88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对外捐赠	123,973.84	606,220.61	2,743,723.4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28,871.72	1,217,901.45	277,436.63
赔偿款、罚款及滞纳金	3,807,341.28	840,959.12	272,701.29
其他	625,210.28	49,622.54	11,624.56
合计	8,085,397.12	2,714,703.72	3,305,485.88

注释4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996,975.42	48,484,072.94	21,884,648.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8,443.01	-3,067,027.37	-3,376,267.24
合计	17,365,418.43	45,417,045.57	18,508,381.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222,400,094.70	309,643,923.64	148,545,716.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360,014.19	46,446,588.54	22,281,857.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42,343.58	-6,410,111.94	-5,016,393.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4,077,132.08	4,332,479.76	1,111,684.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55,023.63	-3,267,022.26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467,020.28	39,276,131.87	16,660,602.49
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的影响	-44,241,380.91	-35,726,969.68	-16,529,369.38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765,949.28	
所得税费用	17,365,418.43	45,417,045.57	18,508,381.65

注释45.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78,169,731.96	44,560,025.70	26,706,133.60
保证金及押金	22,224,050.76	73,347,209.52	93,130,391.53
备用金	8,365,928.43	6,846,014.23	1,835,027.72
利息收入	1,467,254.21	218,767.39	410,060.64
经营性往来及其他	16,664,970.06	13,175,511.48	5,494,036.63
合计	126,891,935.42	138,147,528.32	127,575,650.1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的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咨询服务费等费用	126,918,279.06	92,099,222.81	65,692,694.68
保证金及押金	3,787,095.11	141,755,938.80	134,522,422.45
备用金	9,661,079.98	13,850,471.45	14,203,524.95
经营性往来及其他	5,176,312.27	7,336,905.18	27,547,147.56
合计	145,542,766.42	255,042,538.24	241,965,789.64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股权收购保证金退回	50,000,000.00	100,074,027.40	
资金拆借及利息	23,716,798.55	41,490,000.00	182,550,000.00
合计	73,716,798.55	141,564,027.40	182,55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股权收购保证金		150,000,000.00	
资金拆借及利息	294,529.92	116,200,000.00	342,030,000.00
合计	294,529.92	266,200,000.00	342,03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资金拆借及利息	7,000,000.00		4,600,000.00
收到投资意向金		40,000,000.00	2,105,831.42
融资租赁款		150,997,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47,389,236.11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时点前收到的投资款	1,412,691.31		
合计	8,412,691.31	238,386,236.11	6,705,831.42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资金拆借及利息	7,000,000.00		
融资租赁款	106,309,643.21	58,222,615.42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24,235,250.00		
退回投资意向金	21,851,279.56	70,397,717.3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到期还款	50,000,000.00		
合计	209,396,172.77	128,620,332.72	

注释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034,676.27	264,226,878.07	130,037,334.71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1,815,175.96		
资产减值准备	6,926,586.31	15,420,866.82	27,089,435.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576,928.95	67,641,047.19	52,318,099.92
无形资产摊销	27,107,056.56	17,656,290.72	4,279,525.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64,502.28	1,525,338.55	1,540,827.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2,574.31	758,964.72	38,913.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21,871.72	1,217,901.45	277,436.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217,662.22	8,038,536.57	-2,759,599.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24,517.10	-780,755.91	-27,921.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638.28	-2,868,504.51	-3,453,67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195.27	-198,522.86	77,402.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423,663.83	-120,754,625.94	-106,822,457.44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08,569.99	-184,313,713.44	-95,239,902.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257,045.97	239,200,951.27	226,976,473.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25,420.72	306,770,652.70	234,331,896.4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50,997,00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8,231,661.14	89,644,767.06	80,036,866.1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9,644,767.06	80,036,866.13	78,343,446.4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586,894.08	9,607,900.93	1,693,419.73

2. 本报告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00,000.00	88,369,721.96	42,500,000.00
其中: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42,500,000.00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88,369,721.96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1,7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6.20	934,515.34	563,759.84
其中: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563,759.84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934,515.34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106.20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99,893.80	87,435,206.62	41,936,240.1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现金	218,231,661.14	89,644,767.06	80,036,866.13
其中: 库存现金		43,975.56	91,005.5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8,231,661.14	89,600,791.50	79,945,860.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231,661.14	89,644,767.06	80,036,866.1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4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626,952.00	16,890,092.35	3,275,274.04	详见附注六、注释 1
固定资产	145,512,273.24	61,093,752.57	65,223,243.08	详见附注六、注释 10
无形资产	61,707,575.24	34,116,208.62	24,967,056.65	详见附注六、注释 12
合计	225,846,800.48	112,100,053.54	93,465,573.77	

注释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	402,344.65	—	—	
欧元				51,271.73	7.8473	402,344.65			
应收账款	—	—	50,120.58	—	—		—	—	45,219.68
其中：美元	7,184.51	6.9762	50,120.58				6,920.46	6.5342	45,219.68
应付账款	—	—	382,968.22	—	—	58,519.52	—	—	
其中：美元	53,536.99	6.9762	373,484.78						
欧元	1,213.41	7.8155	9,483.44	2,122.13	7.8473	16,652.96			
日元				676,500.00	0.0619	41,866.56			

注释49.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2019 年度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3,398,483.44	5,705,583.34	详见附注六注释 26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1,536,873.52	61,536,873.52	详见附注六注释 37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3,234,375.00	3,234,375.00	
合计	78,169,731.96	70,476,831.86	

续：

政府补助种类	2018 年度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3,000,000.00	5,807,203.69	详见附注六注释 26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1,560,025.70	41,560,025.70	详见附注六注释 37
合计	44,560,025.70	47,367,229.39	

续：

政府补助种类	2017 年度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677,471.02	2,755,000.00	详见附注六注释 26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6,028,662.62	26,028,662.62	详见附注六注释 37
合计	26,706,133.64	28,783,662.6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2,5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30 日	93,216,200.00	51.00	现金收购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30 日	1,7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续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购买日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购买日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控制权转移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购买日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购买日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30 日	控制权转移	8,576,183.49	-29,590,532.07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30 日	控制权转移		-22,979.0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现金	42,500,000.00	93,216,200.00	1,7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42,500,000.00	93,216,200.00	1,7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7,326,944.14	92,809,611.84	1,7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173,055.86	406,588.16	

(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①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聘请了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海南利能康泰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能康泰”）（后更名为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海南利能康泰制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 1041 号），利能康泰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4,254.81 万元，公司收购利能康泰 100.00%股权的价值为 4,254.81 万元，经与股权转让各方协商一致，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4,250.00 万元。

2017 年 11 月，本公司与原股东香港利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元辉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广州昌益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海南利能康泰制药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

②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21 日，本公司与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和药业”）签订股东出资协议书，双方共同出资设立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鉴堂药业”），升和药业出资额 9,321.62 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1%，本公司出资额为 8,956.0663 万元，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9%。升和药业实物出资经四川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所涉及的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川华信评报字[2018]第 03 号），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拟出资资产的评估值为 9,321.62 万元。

2018 年 4 月 13 日，宝鉴堂药业股东会审议通过升和药业将其持有的宝鉴堂药业 9,321.62 万元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同日升和药业和本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对价为 9,321.62

万元。

③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4 日，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注销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并将其持有的维生素 C 注射液 2 个规格药品批件转移至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议案。2019 年 11 月 11 日，本公司收到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关于协议方式成交的告知函》，本公司在 5 个工作日内，以不低于成交价 170 万元与转让方四川川大华西药业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2019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与四川川大华西药业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受让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蓉德康药业”）100.00%的股权。

本公司收购蓉德康药业股权系为了购买蓉德康药业 2 个维生素 C 注射液药品批件，蓉德康药业无药品生产能力，账面主要为 2 个维生素 C 注射液药品批件对应的无形资产，故本次收购不构成业务。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蓉德康药业账面净资产的差额 302,558.64 元作为购买无形资产的对价构成。

（2）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①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本公司收购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100.00%股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173,055.86 元确认为商誉。

②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本公司收购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51.00%股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406,588.16 元确认为商誉。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63,759.84	563,759.84	934,515.34	934,515.34	106.2	106.2
应收款项	1,493,333.00	1,493,333.00	1,783,214.75	1,783,214.75		
存货	12,468,676.89	12,468,676.89	2,177,943.76	2,177,943.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0,540.18	1,320,540.18		
其他流动资产	107,106.86	107,106.86	5,464,314.38	5,464,314.38		
固定资产	61,891,914.84	59,894,995.95	67,056,618.62	67,056,618.62		
无形资产	13,270,394.68	3,988,063.83	19,439,139.73	19,439,139.73	1,704,287.80	1,401,72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79.98	25,07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8,500.00	1,168,500.00				

项目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减：借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应付款项	40,017,777.11	40,017,777.11	5,366,674.92	5,366,674.92	4,394.00	4,394.00
应付职工薪酬	689,501.33	689,501.33				
应交税费	162,382.06	162,38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92,161.45	1,792,161.45				
净资产	37,326,944.14	26,047,694.40	92,809,611.84	92,809,611.84	1,700,000.00	1,397,441.3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7,326,944.14	26,047,694.40	92,809,611.84	92,809,611.84	1,700,000.00	1,397,441.36

(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本公司委托，对海南利能康泰制药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以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并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出具了《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海南利能康泰制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 1041 号）评估报告，利能康泰于评估基准日按资产基础法评估股东权益价值与账面净资产差异 1,277.68 万元，差异主要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形成。本公司以经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资产价值持续计算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作为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②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股权转让方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资产的市场价值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并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出具了《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所涉及的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川华信评报字[2018]第 03 号）评估报告，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按成本法和市场法评估拟出资资产的市场价值为 9,321.62 万元。2018 年 1-4 月份期间，宝鉴堂药业所处的市场环境未发生变化，且宝鉴堂药业未有大量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购置、变卖和处置，因此以 2018 年 4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确定为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③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方四川川大华西药业有限公司聘请了四川中衡安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蓉德康药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蓉德康药业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为 147.92 万元，公司收购蓉德康药业 100.00%股权的价值为 147.92 万元，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一致，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70.00 万元。

四川中衡安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四川川大华西药业有限公司委托，对蓉德康药业的股东权益价值以 2019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蓉德康药业于评估基准日，按资产基础法评估股东权益价值与账面净资产差异 15.86 万元，差异主要为无形资产形成。评估差异金额较小，且 2019 年 5-11 月份期间蓉德康药业所处的市场环境未发生变化，蓉德康药业未有大额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购置、变卖和处置。本公司收购蓉德康药业股权系为了购买蓉德康药业 2 个维生素 C 注射液药品批件，蓉德康药业无药品生产能力，账面主要为 2 个维生素 C 注射液药品批件对应的无形资产，故本次收购不构成业务。因此，将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蓉德康药业账面净资产的差额 233,621.08 元作为购买无形资产的对价构成。

(2) 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无承担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0.00	2019 年 3 月 31 日		-1,208,983.83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50.00	2019 年 5 月 31 日	91,698.09	-13,620,128.32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75,187.21

续：

被合并方名称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924,262.79	-3,343,708.04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9,433.96		-23,509,130.34	-14,874,780.08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10,617.72	-588,314.06

(1)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及合并日确定依据说明

1)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新张药”）及自然人侯曙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河北新张药将其持有的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锐特药业”）70%的股权（原认缴出资额 7,000.00 万元，实缴出资额 925.515818 万元）以 1,264.907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河北新张药将其持有的海锐特药业 30%的股权（原认缴出资额 3,000.00 万元，实缴出资额 396.649636 万元）以 542.103 万元转让给侯曙光。

海锐特药业原股东河北新张药系本公司母公司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同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忠海控制。

2)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与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锐特药业”）1,000.00 万元即 50% 股权，转让对价为 1,000.00 万元。同日，本公司与自然人周思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普锐特药业 400.00 万元即 20% 股权，转让对价为 400.00 万元。

普锐特药业下设全资子公司四川博斯威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019 年 5 月收购普锐特药业时一并实现控制。

2013 年 10 月，成都镇泰与周思杰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约定周思杰将其持有普锐特药业 20% 股权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成都镇泰行使，成都镇泰持有普锐特药业 70% 股权对应的表决权。普锐特药业原股东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忠海控制。

3)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与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慈安药业”）100.00% 股权，转让对价为 2035.05 万元。

慈安药业原股东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忠海控制。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10,000,000.00	20,350,5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12,649,7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2,649,700.00	10,000,000.00	20,350,500.00

(1)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本公司委托，对海锐特药业的股东权益价值以 2018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并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出具了《四川普锐特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收购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所涉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 1707 号）评估报告，海锐特药业于评估基准日按资产基础法评估股东权益价值 1,807.01 万元，本公司支付的对价 1,264.907 万元为收购 70% 股权对应股东权益价值。

(2)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与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普锐特药业 1,000.00 万元即 50% 股权按照其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转让给本公司。

(3)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委托,对慈安药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 2019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并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出具了《四川普锐特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收购股权项目所涉及的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资评报字(2019)第 1446 号)评估报告,慈安药业于评估基准日按资产基础法评估股东权益价值 2,035.05 万元,普锐特药业收购慈安药业 100% 股权收购对价为 2,035.05 万元。

3. 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711,085.79	3,850,619.87	29,152,327.82	742,435.83	618,493.43	532,482.40
应收款项	292,345.26	177,321.50	4,991,659.87	618,987.03	1,092.18	
存货			2,002,499.70	1,682,340.08		
其他流动资产	12,017,314.58	10,094,193.35	12,118,614.57	11,366,061.72	120,769.07	
固定资产	112,748.10	104,400.58	31,666,693.54	32,616,471.18		
在建工程	117,601,820.12	127,794,282.36	13,663,983.38	13,663,983.38	1,390,993.94	-
无形资产	12,699,997.83	12,767,791.41	784,099.09	765,588.88	11,431,948.48	11,680,019.72
长期待摊费用			1,035,431.17	1,291,43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2.03	1,687.50	37,170.00	90,770.26	14.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25,011.53	6,943,340.00	12,161,653.33	3,912,846.24		
减: 应付款项	155,921,428.29	157,073,485.97	153,141,953.14	97,738,196.69	1,200,000.00	1,587,272.92
应付职工薪酬		806,809.82	696,034.83	1,616,454.91		
应交税费					578.17	
净资产	2,644,356.95	3,853,340.78	-46,223,855.50	-32,603,727.18	12,362,733.30	10,625,229.20
减: 少数股东权益	793,307.09	1,156,002.23	-23,111,927.75	-16,301,863.59	3,708,819.99	3,187,568.76
取得的净资产	1,851,049.87	2,697,338.55	-23,111,927.75	-16,301,863.59	8,653,913.31	7,437,660.44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广安市	四川省广安市	生产、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生产、研发、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生产、研发、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南京倍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研发	100.00		设立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研发	100.00		设立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生产、研发、销售	7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博斯威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广安市	四川省广安市	生产、销售		7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生产、销售		7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生产、销售	7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注：本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有关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事宜》，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即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而继续存在，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解散并注销。截止目前，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工商注销手续尚在办理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备注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30.00	-16,101,292.13		-24,332,050.95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645,891.23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33,126.65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35.00	-335,611.16			

注 1：2019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与李英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的子公司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的 35% 股权。

注 2：2019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与周思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子公司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的 20% 股权。

注 3：2019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与赵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其持有的子公司四川

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的 10% 股权。

续：

子公司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备注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50.00	-12,059,874.03		-10,989,248.99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177,278.82		1,156,002.25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0	-399,921.61		-1,426,911.25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35.00	-1,251,683.03		-3,634,439.01	

续：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备注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50.00	-7,731,547.07		1,070,625.04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003,112.41		2,333,281.07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0	311,589.77		-1,026,989.64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35.00	-1,825,863.15		-2,382,755.9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6,620,871.50	
非流动资产	332,666,322.82	
资产合计	389,287,194.32	
流动负债	470,394,030.8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70,394,030.81	
营业收入	91,698.09	
净利润	-44,043,870.65	
综合收益总额	-44,043,87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28,157,134.14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942,307.06	14,122,134.72	371,564.73	1,119,746.67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 限公司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 限责任公司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 责任公司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 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64,021,119.48	158,298,396.08		3,135,299.33
资产合计	78,963,426.54	172,420,530.80	371,564.73	4,255,046.00
流动负债	100,941,924.52	168,567,189.97	14,640,677.24	11,714,157.4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00,941,924.52	168,567,189.97	14,640,677.24	11,714,157.46
营业收入	9,433.96		6,040.52	150,557.92
净利润	-24,119,748.06	-3,924,262.74	-3,999,216.10	-3,576,237.22
综合收益总额	-24,119,748.06	-3,924,262.74	-3,999,216.10	-3,576,23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3,893,586.68	-92,858,898.79		-841,030.00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 限公司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 限责任公司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 责任公司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 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306,124.14	5,510,168.84	685,101.82	1,385,501.07
非流动资产	57,534,578.96	47,649,051.97		2,775,311.26
资产合计	70,840,703.10	53,159,220.81	685,101.82	4,160,812.33
流动负债	68,699,453.02	45,381,617.24	10,954,998.23	10,791,215.55
非流动负债				177,471.02
负债合计	68,699,453.02	45,381,617.24	10,954,998.23	10,968,686.57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5,463,094.14	-3,343,708.04	3,115,897.73	-5,216,751.86
综合收益总额	-22,938,044.14	-3,343,708.04	3,115,897.73	-5,216,75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9,579,195.47	-24,547,185.89	-169,000,000.00	-2,188,569.11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七 0 七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生产型公司	29.50		权益法

注：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与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江苏七 0 七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29.50%股权转让给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34.39%(2018 年 12 月 31 日：30.72%；2017 年 12 月 31 日：30.65%)。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所载本公司做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36,858,613.14	236,858,613.14	236,858,613.14			
应收票据	3,601,910.59	3,601,910.59	3,601,910.59			
应收账款	233,803,501.19	246,744,219.30	246,744,219.30			
其他应收款	28,659,039.65	33,389,586.40	33,389,586.40			
金融资产小计	502,923,064.57	520,594,329.43	520,594,329.43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62,223,497.69	262,223,497.69	262,223,497.6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2,102,263.11	702,102,263.11	702,102,263.11			
其他应付款	185,600,224.00	185,600,224.00	185,600,22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452,808.54	135,324,022.85	85,324,022.85		5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金融负债小计	1,285,378,793.34	1,285,250,007.65	1,235,250,007.65		50,000,000.00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06,534,859.41	106,534,859.41	106,534,859.41			
应收票据	3,154,968.00	3,154,968.00	3,154,968.00			
应收账款	227,315,444.57	239,458,255.38	239,458,255.38			
其他应收款	261,444,929.69	270,559,650.07	270,559,650.07			
金融资产小计	598,450,201.67	619,707,732.86	619,707,732.86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2,794,771.36	532,794,771.36	532,794,771.36			
其他应付款	234,578,268.78	234,578,268.78	234,578,268.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116,563.22	89,800,871.53	89,800,871.53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4,323,087.36	35,774,609.45		35,774,609.45		
金融负债小计	1,185,812,690.72	1,192,948,521.12	1,107,173,911.67	35,774,609.45	50,000,000.00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83,312,140.17	83,312,140.17	83,312,140.17			
应收票据	6,116,707.20	6,116,707.20	6,116,707.20			
应收账款	93,444,110.63	98,412,099.36	98,412,099.36			
其他应收款	304,033,264.93	333,308,963.71	333,308,963.71			
金融资产小计	486,906,222.93	521,149,910.44	521,149,910.44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89,000,000.00	189,000,000.00	189,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8,277,084.63	298,277,084.63	298,277,084.63			
其他应付款	218,286,780.48	218,286,780.48	218,286,780.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金融负债小计	766,563,865.11	766,563,865.11	716,563,865.11		50,000,000.00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除了少量境外销售涉及的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以外币结算外，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长期借款，金额为 85,324,022.85 元，详见附注六注释 24。

(2)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236,116.98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约 1,590,614.37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约 1,000,000.00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长期应付款。

十、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方向”)	成都市	医药制造业	7,216.48	77.72	77.72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忠海，苏忠海通过其控制的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四川方向 97% 股权，四川方向持有本公司 349,731,81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7.72%，因此，苏忠海通过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75.39% 的股份；苏忠海之妻子吴亚伟作为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公司 4.10% 的股份，苏忠海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79.49% 的股份。苏忠海担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方向母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100%
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方向、苏忠海分别持股 97.81%、2.19%，其中四川方向所持 97.81% 的股权已于 2020 年 5 月对外转让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5%、吴亚伟持股 5%
广州德福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9.09% 股权
成都市锦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1%
成都弘睿泰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 2020 年 1 月注销
成都易安特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陈雪艳配偶（直接持股 50%）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吴亚伟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忠海配偶，持有本公司 4.1% 股份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 任公司	购买土地使用权	48,438,183.74		
成都易安特实业有限 公司	购买材料	58,398.37	33,831.31	56,883.86
合计	——	48,496,582.11	33,831.31	56,883.86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 司	销售旧办公家具	284,411.34		

4. 关联股权交易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详见本附注七、(二)所述。

(2) 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与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江苏七 0 七天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29.50%股权转让给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8,329,552.42 元。

5. 关联租赁情况：无

6.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1) 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4,999,000.00	2018/9/28	2019/10/24	是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9,998,000.00	2018/9/28	2019/10/24	是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 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6/11/25	2017/11/8	是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5,453.48	2017/5/24	2018/5/23	是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7/11/10	2018/11/9	是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7/11/14	2018/11/13	是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017/9/8	2018/9/7	是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12/13	2018/12/12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12/13	2018/12/12	是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11/7	2018/11/6	是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11/7	2018/11/6	是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8/11/28	2019/11/27	是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8/12/27	2019/12/26	是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8/12/27	2019/12/26	是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8/1/3	2019/1/2	是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8/1/3	2019/1/2	是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8/22	2019/8/22	是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9/6	2019/9/6	是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19/1/30	2019/12/27	是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19/1/30	2019/12/27	是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9/12/24	2020/12/23	否
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9/12/24	2020/12/23	否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9/12/26	2020/12/25	否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9/11/26	2020/11/25	否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9/10/9	2024/10/9	否

1) 其他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5/6	2017/5/5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6/5/6	2017/5/5	是
苏忠海	40,000,000.00	2016/5/6	2017/5/5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6/11/25	2017/11/8	是
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6/11/25	2017/11/8	是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11/25	2017/11/8	是
苏忠海	60,000,000.00	2016/11/25	2017/11/8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5,453.48	2017/5/24	2018/5/23	是
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	20,145,453.48	2017/5/24	2018/5/23	是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20,145,453.48	2017/5/24	2018/5/23	是
苏忠海	20,145,453.48	2017/5/24	2018/5/23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017/9/8	2018/9/7	是
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017/9/8	2018/9/7	是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7/9/8	2018/9/7	是
苏忠海	29,000,000.00	2017/9/8	2018/9/7	是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11/7	2018/11/6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11/7	2018/11/6	是
苏忠海、吴亚伟	50,000,000.00	2017/11/7	2018/11/6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7/11/10	2018/11/9	是
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7/11/10	2018/11/9	是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11/10	2018/11/9	是
苏忠海	60,000,000.00	2017/11/10	2018/11/9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7/11/14	2018/11/13	是
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7/11/14	2018/11/13	是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11/14	2018/11/13	是
苏忠海	40,000,000.00	2017/11/14	2018/11/13	是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2/13	2018/12/12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12/13	2018/12/12	是
苏忠海、吴亚伟	10,000,000.00	2017/12/13	2018/12/12	是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1/3	2019/1/2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8/1/3	2019/1/2	是
苏忠海、吴亚伟	40,000,000.00	2018/1/3	2019/1/2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8/3/8	2019/9/6	是
苏忠海	30,000,000.00	2018/3/8	2019/9/6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8/3/22	2019/9/20	是
苏忠海	20,000,000.00	2018/3/22	2019/9/20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0.00	2018/5/18	2019/11/18	是
苏忠海	26,000,000.00	2018/5/18	2019/11/18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8/8/22	2019/8/22	是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8/22	2019/8/22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8/9/6	2019/9/6	是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9/6	2019/9/6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4,999,000.00	2018/9/28	2019/10/24	是
吴亚伟	24,999,000.00	2018/9/28	2019/10/24	是
苏忠海	24,999,000.00	2018/9/28	2019/10/24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9,998,000.00	2018/9/28	2019/10/24	是
吴亚伟	49,998,000.00	2018/9/28	2019/10/24	是
苏忠海	49,998,000.00	2018/9/28	2019/10/24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8/11/28	2019/11/27	是
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8/11/28	2019/11/27	是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8/11/28	2019/11/27	是
苏忠海	150,000,000.00	2018/11/28	2019/11/27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亚伟	150,000,000.00	2018/11/28	2019/11/27	是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12/27	2019/12/26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8/12/27	2019/12/26	是
苏忠海、吴亚伟	10,000,000.00	2018/12/27	2019/12/26	是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9/1/30	2019/12/27	是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19/1/30	2019/12/27	是
苏忠海、吴亚伟	90,000,000.00	2019/1/30	2019/12/27	是
苏忠海、吴亚伟	70,000,000.00	2019/10/9	2024/10/9	否
苏忠海	50,000,000.00	2019/11/7	2020/10/21	否
苏忠海	50,000,000.00	2019/11/26	2020/11/25	否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2/24	2020/12/23	否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9/12/24	2020/12/23	否
苏忠海、吴亚伟	100,000,000.00	2019/12/24	2020/12/23	否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9/12/26	2020/12/25	否
成都天音乐器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9/12/26	2020/12/25	否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9/12/26	2020/12/25	否
苏忠海	60,000,000.00	2019/12/26	2020/12/25	否
吴亚伟	60,000,000.00	2019/12/26	2020/12/25	否

7.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年度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其中：利息 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成都市锦思 文化传播有 限公司	2019 年度	4,600,000.00				4,600,000.00
	2018 年度	4,600,000.00				4,600,000.00
	2017 年度		4,600,000.00			4,600,000.00
成都镇泰投 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7,000,000.00		7,000,000.00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年度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其中：利息 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四川方向药 业有限责任 公司	2019 年度	161,154,755.59	516,620.66	516,620.66	161,671,376.25	
	2018 年度	276,808,260.86	125,046,494.73	10,888,486.80	240,700,000.00	161,154,755.59
	2017 年度	114,109,405.90	343,812,384.89	7,750,224.89	181,113,529.93	276,808,260.86
河北新张药	2019 年度	37,777,163.20	776,287.96	776,287.96	31,789,517.67	6,763,933.49

关联方	年度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其中：利息 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36,265,381.60	1,511,781.60	1,511,781.60		37,777,163.20
	2017 年度	34,753,600.00	1,511,781.60	1,511,781.60		36,265,381.60
四川祺发科 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3,341,223.75	68,295.00	68,295.00	3,409,518.75	
	2018 年度	3,204,633.75	136,590.00	136,590.00		3,341,223.75
	2017 年度	10,000.00	3,694,633.75	64,633.75	500,000.00	3,204,633.75
成都镇泰投 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700,000.00		700,000.00	
	2017 年度					
成都弘睿泰 商务信息咨 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90,000.00			90,000.00	
	2017 年度		90,000.00			90,000.00
苏忠海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250,000.00		2,250,000.00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562,640.91	3,832,464.17	2,221,773.91

9.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票据：无

(2)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成都镇泰投 资有限公司	321,384.82	16,069.24				

(3) 应收利息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四川方向药 业有限责任 公司			18,638,711.69	1,319,446.83	7,750,224.89	387,511.24
河北新张药 股份有限公司	3,799,851.16	643,527.04	3,023,563.20	226,767.24	1,511,781.60	75,589.08
四川祺发科 技有限公司			201,223.75	13,292.87	64,633.75	3,231.69

(4)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42,516,043.90	10,094,482.91	269,058,035.97	24,246,305.36
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21,293,634.75	2,398,518.79	34,753,600.00	10,426,080.00	34,753,600.00	3,475,360.00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3,140,000.00	314,000.00	3,140,000.00	157,000.00
成都弘睿泰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	4,500
苏忠海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15,000.00

(5) 预付款项：无

(6) 应付票据：无

(7) 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1,140,447.67	1,140,447.67
成都易安特实业有限公司		1,249.14	3,176.92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38,183.74		

(8)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9,457.09		
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	11,375,250.00		
四川祺发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		
成都市锦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600,000.00	4,600,000.00	4,600,000.00

(9) 预收款项：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本公司孙公司四川慈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缴纳 1,418.21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开出的欧元信用证金额为 128.00 万元、美元信用证 162.40 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股份支付

2019 年 12 月 26 日，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增加注册资本的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 7,000.00 万元增加至 7,216.48 万元，新增的 216.48 万元注册资本中，由股东陈丽红、侯曙光、顾桂秋分别认缴 72.16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陈丽红、侯曙光、顾桂秋签署《增资扩股协议》，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同意放弃优先增资权，接受陈丽红、侯曙光、顾桂秋作为新股东对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总共投资 1,499.40 万元（其中 216.48 万元作为增加公司注册资本，1282.92 万元列入资本公积），陈丽红、侯曙光、顾桂秋投资额均为 499.80 万元，对应注册资本均为 72.16 万元。《增资扩股协议》约定除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或本公司另有书面确认外，新股东应保证其在倍特药业的任职时间（计算方式以劳动关系存续期为准）不低于三年（期间具体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陈丽红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侯曙光为子公司普锐特药业董事长兼总经理；顾桂秋现任本公司工程项目总监。

本公司聘请了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支付项目估值报告》（中企华估字(2019)第 1608 号），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 38,651.38 万元，估值 244,310.49 万元。

2. 重大诉讼

(1) 孙一夫与本公司合同纠纷案

2020 年 4 月，孙一夫因与本公司合同纠纷，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本公司继续履行与其签署的《聘用合同》相关条款；判决将本公司 0.6% 股权变更登记至孙一夫名下，办理变更登记的税、费由本公司承担；判决本案诉讼费用由本公司承担。经查验，本案已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开庭审理，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2) 李英富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忠海、本公司合同纠纷案

2020 年 4 月，李英富因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忠海、本公司的合同纠纷，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苏忠海向其赔偿损失 1,000 万元，本公司就该赔偿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诉讼费由本公司和苏忠海承担。本案将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开庭审理。

(3) 许再苏与苏忠海、本公司合同纠纷案苏忠海、本公司合同纠纷案

2020 年 4 月，许再苏因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忠海、本公司的合同纠纷，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苏忠海向其支付差欠的出资转让款 1,000 万元，本公司就该赔偿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诉讼费由本公司和苏忠海承担。本案将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开庭审理。

3. 新冠疫情的影响

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的影响，延迟开工、物流受阻等情况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暂时性的影响，但公司根据当地疫情防控要求，从组织机构、制度预案、人员筛查、防控物资准备等方面逐一进行了落实，目前已全面复工。为积极应对疫情，及时保障疫情防控药物供应，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9 日全面复工复产，并被纳入全国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

在生产方面，虽然开工延期，但公司复工后已达到满负荷的生产能力。在采购方面，部分原材料受到国内供应商返工受阻或进口需求无法正常供应的影响，个别原材料采购相对困难。在销售方面，由于公司产品进入终端医院延缓、部分地区交通物流受阻等，对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各地下游客户目前已陆续复工，相关影响已逐步减弱。在研发方面，公司处于临床阶段的研发项目在患者招募、试验开展进度等方面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

总体而言，疫情目前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为可控，预计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也将持续密切关注新冠肺炎疫情的进展情况，及时评估并积极应对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药品的生产、销售和研发，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5,360,840.34	224,740,195.78	124,528,402.91
1—2 年	11,749,074.78	32,015,640.29	898,875.20
2—3 年	921,000.07	98,520.00	9,000.00
3—4 年		9,000.00	
4—5 年	9,000.00		
5 年以上			
小计	198,039,915.19	256,863,356.07	125,436,278.11
减：坏账准备	10,726,449.52	14,472,629.82	6,319,007.67
合计	187,313,465.67	242,390,726.25	119,117,270.4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损失率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98,039,915.19	100.00	10,726,449.52	5.42	187,313,465.67
合计	198,039,915.19	100.00	10,726,449.52	5.42	187,313,465.67

-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863,356.07	100.00	14,472,629.82	5.63	242,390,726.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6,863,356.07	100.00	14,472,629.82	5.63	242,390,726.25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436,278.11	100.00	6,319,007.67	5.04	119,117,270.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5,436,278.11	100.00	6,319,007.67	5.04	119,117,270.44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损失率 (%)
1 年以内	185,360,840.34	9,268,042.02	5.00
1—2 年	11,749,074.78	1,174,907.48	10.00
2—3 年	921,000.07	276,300.02	30.00
3—4 年			
4—5 年	9,000.00	7,200.00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198,039,915.19	10,726,449.52	5.42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4,740,195.78	11,237,009.79	5.00
1—2 年	32,015,640.29	3,201,564.03	10.00
2—3 年	98,520.00	29,556.00	30.00
3—4 年	9,000.00	4,500.00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56,863,356.07	14,472,629.82	5.63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4,528,402.91	6,226,420.15	5.00
1—2 年	898,875.20	89,887.52	10.00
2—3 年	9,000.00	2,700.00	3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5,436,278.11	6,319,007.67	5.04

4.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4,472,629.82		3,746,180.30			10,726,449.52
合计	14,472,629.82		3,746,180.30			10,726,449.52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2,026.60	5,316,981.07				6,319,007.67

类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02,026.60	5,316,981.07				6,319,007.67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19,007.67	8,153,622.15				14,472,629.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319,007.67	8,153,622.15				14,472,629.82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8,139,608.38	24.31	2,406,980.42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50,011.00	4.52	447,500.55
贵州民生药业有限公司	7,301,338.80	3.69	365,066.94
上药控股有限公司	6,842,241.29	3.45	342,112.06
石家庄市天霖医药有限公司	5,878,272.00	2.97	293,913.60
合计	77,111,471.47	38.94	3,855,573.57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5,345,199.75	17.65	2,267,259.99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0,485,986.58	15.76	3,484,243.31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423,687.71	2.89	371,184.39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5,860,680.24	2.28	293,034.01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433,265.59	2.12	271,663.28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04,548,819.87	40.70	6,687,384.98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38,001.75	23.95	1,501,900.09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11,259,000.00	8.98	562,950.00
石药集团中诚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6,042,436.92	4.82	302,121.85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537,577.80	4.41	276,878.89
湖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3,860,169.00	3.08	193,008.45
合计	56,737,185.47	45.23	2,836,859.28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3,156,324.12	20,394,055.84	8,889,403.7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5,800,767.19	718,197,592.08	690,504,230.83
合计	578,957,091.31	738,591,647.92	699,393,634.61

(一)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借款利息	3,799,851.16	21,959,914.94	9,357,267.14
减: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643,527.04	1,565,859.10	467,863.36
合计	3,156,324.12	20,394,055.84	8,889,403.78

2.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利息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损失率 (%)
1 年以内	776,287.96	38,814.40	5.00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损失率 (%)
1—2 年	1,511,781.60	151,178.16	10.00
2—3 年	1,511,781.60	453,534.48	30.00
合计	3,799,851.16	643,527.04	16.94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利息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602,647.80	630,132.39	5.00
1—2 年	9,357,267.14	935,726.71	10.00
合计	21,959,914.94	1,565,859.10	7.13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57,267.14	467,863.36	5.00
合计	9,357,267.14	467,863.36	5.00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75,786,682.56	539,424,906.98	430,433,238.76
1—2 年	279,701,646.96	156,361,510.15	220,631,835.14
2—3 年	60,594,057.97	66,872,800.00	90,072,308.69
3—4 年	35,083,282.33	21,030,255.19	39,946,772.60
4—5 年	10,572,273.79	38,462,418.60	0.00
5 年以上	318,200.00	12,800.00	12,800.00
小计	662,056,143.61	822,164,690.92	781,096,955.19
减: 坏账准备	86,255,376.42	103,967,098.84	90,592,724.36
合计	575,800,767.19	718,197,592.08	690,504,230.8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634,973,612.20	559,947,740.02	462,144,657.93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21,293,634.75	180,409,643.90	307,041,635.97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4,542,251.42	77,916,730.19	7,462,597.19
备用金	1,057,474.90	3,491,990.54	4,334,103.94
其他	189,170.34	398,586.27	113,960.16
合计	662,056,143.61	822,164,690.92	781,096,955.19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损失率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62,056,143.61	100.00	86,255,376.42	13.03	575,800,767.19
合计	662,056,143.61	100.00	86,255,376.42	13.03	575,800,767.19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2,164,690.92	100.00	103,967,098.84	12.65	718,197,592.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22,164,690.92	100.00	103,967,098.84	12.65	718,197,592.08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1,096,955.19	100.00	90,592,724.36	11.60	690,504,230.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781,096,955.19	100.00	90,592,724.36	11.60	690,504,230.83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期损失率 (%)
1 年以内	275,786,682.56	13,789,334.13	5.00
1—2 年	279,701,646.96	27,970,164.70	10.00
2—3 年	60,594,057.97	18,178,217.39	30.00
3—4 年	35,083,282.33	17,541,641.17	50.00
4—5 年	10,572,273.79	8,457,819.03	80.00
5 年以上	318,200.00	318,200.00	100.00
合计	662,056,143.61	86,255,376.42	13.03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39,424,906.98	26,971,245.35	5.00
1—2 年	156,361,510.15	15,636,151.02	10.00
2—3 年	66,872,800.00	20,061,840.00	30.00
3—4 年	21,030,255.19	10,515,127.60	50.00
4—5 年	38,462,418.60	30,769,934.87	80.00
5 年以上	12,800.00	12,800.00	100.00
合计	822,164,690.92	103,967,098.84	12.65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0,433,238.76	21,521,661.94	5.00
1—2 年	220,631,835.14	22,063,183.51	10.00
2—3 年	90,072,308.69	27,021,692.61	30.00
3—4 年	39,946,772.60	19,973,386.30	50.00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4—5 年			
5 年以上	12,800.00	12,800.00	100.00
合计	781,096,955.19	90,592,724.36	11.60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019 年度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余额	103,967,098.84			103,967,098.8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7,233,657.53			17,233,657.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78,064.89			478,064.89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86,255,376.42			86,255,376.42

(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 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535,770.80	55,056,953.56				90,592,724.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合计	35,535,770.80	55,056,953.56				90,592,724.36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592,724.36	13,374,374.48				103,967,098.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0,592,724.36	13,374,374.48				103,967,098.84

(3) 本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9 年度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42,516,043.90	应付股利冲抵往来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3,844,771.74	现金收回
青海制药厂职工持股会	50,000,000.00	现金收回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250,000.00	保证金抵应付融资租赁款
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13,459,965.25	现金收回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8,092,354.88	现金收回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6,924,080.58	现金收回
合计	339,087,216.35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78,064.89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78,600,000.00	1 年以内	26.98	8,930,000.00
		133,493,361.92	1 至 2 年	20.16	13,349,336.19
		49,102,706.93	2 至 3 年	7.42	14,730,812.08
		31,870,200.00	3 至 4 年	4.81	15,935,100.00
		10,525,018.60	4 至 5 年	1.59	8,420,014.88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8,190,074.00	1 年以内	4.26	1,409,503.70
		60,609,681.87	1 至 2 年	9.15	6,060,968.19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6,635,577.60	1 年以内	2.51	831,778.88
		58,170,236.18	1 至 2 年	8.79	5,817,023.62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倍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5,800,000.00	1 年以内	2.39	790,000.00
		20,850,000.00	1 至 2 年	3.15	2,085,000.00
		6,020,000.00	2 至 3 年	0.91	1,806,000.00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3,496,800.00	1 年以内	2.04	674,840.00
		6,275,000.00	1 至 2 年	0.95	627,500.00
		4,657,619.04	2 至 3 年	0.70	1,397,285.71
合计	—	634,296,276.14	—	95.81	82,865,163.25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33,343,361.92	1 年以内	4.06	1,667,168.10
		22,650,000.00	1 至 2 年	2.75	2,265,000.00
		31,870,200.00	2 至 3 年	3.88	9,561,060.00
		20,983,000.00	3 至 4 年	2.55	10,491,500.00
		38,157,018.60	4 至 5 年	4.64	30,525,614.88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83,142,429.65	1 年以内	10.11	4,157,121.48
		59,373,614.25	1 至 2 年	7.22	5,937,361.43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00,300,000.00	1 年以内	12.20	5,015,000.00
		31,552,706.93	1 至 2 年	3.84	3,155,270.69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84,561,168.00	1 年以内	10.29	4,228,058.40
		19,283,603.74	1 至 2 年	2.35	1,928,360.37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68,755,813.78	1 年以内	8.36	3,437,790.69
合计	—	593,972,916.87	—	72.25	82,369,306.04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40,655,668.42	1 年以内	18.01	7,032,783.42
		91,595,750.00	1 至 2 年	11.73	9,159,575.00
		37,663,853.74	2 至 3 年	4.82	11,299,156.12
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178,684,421.72	1 年以内	22.88	8,934,221.09
		59,000,000.00	1 至 2 年	7.55	5,900,000.00
		31,373,614.25	2 至 3 年	4.02	9,412,084.2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2,650,000.00	1 年以内	2.90	1,132,500.00
		31,870,200.00	1 至 2 年	4.08	3,187,020.00
		20,983,000.00	2 至 3 年	2.69	6,294,900.00
		39,467,018.60	3 至 4 年	5.05	3,155,270.69
河北新张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34,753,600.00	1 至 2 年	4.45	3,475,360.00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31,552,706.93	1 年以内	4.04	1,577,635.35
合计	——	720,249,833.66	——	92.22	70,560,505.95

8.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报告期各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2,712,912.87		292,712,912.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92,712,912.87		292,712,912.87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3,526,863.00		283,526,863.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655,655.04		18,655,655.04
合计	302,182,518.04		302,182,518.04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825,000.00		97,825,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232,707.35		18,232,707.35
合计	116,057,707.35		116,057,707.35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325,000.00	3,250,000.00	1,575,000.00		4,825,000.00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42,500,000.00	42,500,000.00			42,500,000.00		
南京倍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75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182,776,863.00	182,776,863.00			182,776,863.00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四川海锐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851,049.87	1,851,049.87			
四川普锐特药业有限公司	5,851,049.87		5,851,049.87		5,851,049.87		
成都蓉德康药业有限公司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合计	288,887,912.87	283,526,863.00	11,037,099.74	1,851,049.87	292,712,912.87		

续：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四川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成都海博锐药业有限公司	325,000.00	325,000.00	2,925,000.00		3,250,000.00		
海南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42,500,000.00	42,500,000.00			42,500,000.00		
南京倍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75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182,776,863.00		182,776,863.00		182,776,863.00		
合计	281,276,863.00	97,825,000.00	185,701,863.00		283,526,863.00		

续：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四川仁安药业有 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成都海博锐药业 有限公司	325,000.00	325,000.00			325,000.00		
海南倍特药业有 限公司	42,500,000.00		42,500,000.00		42,500,000.00		
南京倍特医药科 技有限公司	2,750,000.00	2,750,000.00	2,250,000.00		5,000,000.00		
合计	95,575,000.00	53,075,000.00	44,750,000.00		97,825,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江苏七 0 七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18,209,223.73			23,483.62							18,232,707.35
合计	18,209,223.73			23,483.62							18,232,707.35

续: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江苏七 0 七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18,232,707.35			422,947.69							18,655,655.04
合计	18,232,707.35			422,947.69							18,655,655.04

续: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江苏七 0 七天然制药有限公司	18,655,655.04		18,923,017.55	267,362.51							
合计	18,655,655.04		18,923,017.55	267,362.51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03,441,229.21	523,836,286.04	2,316,527,281.43	436,819,235.68	1,122,695,301.64	338,808,528.42
其他业务	4,658,196.83	2,036,855.41	6,528,391.00	3,316,781.79	25,528,595.04	23,836,359.51

注释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7,362.51	422,947.69	23,483.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3,465.1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764,000.02	357,808.22	4,438.35
合计	3,437,897.40	780,755.91	27,921.97

十六、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44,446.03	-1,976,866.17	-316,350.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476,831.86	47,367,229.39	28,783,662.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84,154.34	12,492,312.42	9,459,425.2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850,619.72	357,808.22	4,438.3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5,404,299.36	-28,044,010.80	-18,806,802.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41,996.97	-658,666.99	-2,760,535.72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93,156.89	709,922.44	602,566.59
所得税影响额	10,101,900.54	8,962,107.56	6,960,533.96
合计	50,709,800.07	19,865,776.07	8,800,737.4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9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8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0	0.38	0.38

续：

报告期利润	2018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84	

续：

报告期利润	2017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60	

十七、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一) 资产负债表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

1. 2019年12月31日与2018年12月31日比较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36,858,613.14	106,534,859.41	122.33%	主要系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3,154,968.00	-100.00%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	3,601,910.59		100.00%	
其他应收款	28,659,039.65	261,444,929.69	-89.04%	主要系关联方往来款和保证金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0,461,700.85	324,686,380.57	-78.30%	主要系 2019 年度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8,655,655.04	-100.00%	2019 年 5 月处置联营企业江苏七 0 七天然制药有限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408,865,012.12	216,848,361.12	88.55%	主要系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675,105.11	1,523,905.63	141.16%	租入房屋装修改造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475,109.18	62,917,657.68	105.79%	主要系预付购房款和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702,102,263.11	532,794,771.36	31.78%	主要系应付业务推广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92,536,787.74	163,844,672.14	-43.52%	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7,176,428.39	49,252,632.64	36.39%	主要系人员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2,718,454.55	59,639,287.18	-45.14%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较年初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116,563.22	-100.00%	融资租赁提前还款所致
长期借款	135,452,808.54	50,000,000.00	170.91%	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34,323,087.36	-100.00%	融资租赁提前还款所致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递延收益	26,066,084.04	18,373,183.94	41.87%	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盈余公积	708,016.38	52,995,622.99	-98.66%	主要系股份改制折股所致
未分配利润	-100,863,768.92	166,313,691.31	-160.65%	主要系股份改制折股所致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比较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

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3,154,968.00	6,116,707.20	-48.42%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227,315,444.57	93,444,110.63	143.26%	主要系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而增长
预付款项	21,798,251.98	14,633,169.19	48.96%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存货	336,287,210.04	218,672,583.89	53.79%	主要系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增长所致
在建工程	216,848,361.12	71,403,864.09	203.69%	主要系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92,411,982.76	64,094,603.85	200.20%	主要系非同一控制宝鉴堂增加土地使用权和购入药品专有技术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523,905.63	2,767,550.80	-44.94%	租入房屋装修改造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917,657.68	27,274,934.08	130.68%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	189,000,000.00	32.28%	主要系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532,794,771.36	298,277,084.63	78.62%	主要系应付材料款和应付业务推广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63,844,672.14	257,204,540.01	-36.30%	主要系预收货款和预收投资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9,252,632.64	30,428,096.99	61.87%	主要系人员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9,639,287.18	40,238,378.11	48.21%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116,563.22	11,000,000.00	664.70%	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34,323,087.36			系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514,303,051.97	39,191,939.97	1212.27%	主要系股东投入所致
盈余公积	52,995,622.99	22,165,936.10	139.09%	系按净利润计提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166,313,691.31	118,027,742.64	40.91%	主要系经营积累增加所致

(二) 利润表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

1. 2019 年度与 2018 年度比较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

报表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	626,750,454.73	474,852,123.43	31.99%	主要系随着销售规模扩大而增长
销售费用	1,834,085,609.63	1,386,855,860.83	32.25%	主要系业务推广费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187,812,932.27	134,915,018.92	39.21%	主要系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增长所致

报表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研发费用	394,828,271.63	211,317,070.95	86.84%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5,999,034.37	7,744,969.29	106.57%	主要系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收回，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67,649,788.70	47,504,764.85	42.41%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524,517.10	780,755.91	351.42%	主要系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1,815,175.96			
资产减值损失	-6,926,586.31	-15,420,866.82	-196.55%	主要系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收回，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022,574.31	-758,964.72	166.49%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1,998,190.53	700,599.82	1612.56%	主要系子公司仁安药业收到停用燃煤锅炉经济补偿所致
营业外支出	8,085,397.12	2,714,703.72	197.84%	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和滞纳金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7,365,418.43	45,417,045.57	-61.76%	主要系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2. 2018年度与2017年度比较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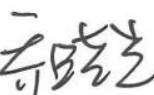
报表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31,163,818.95	1,125,431,536.92	124.91%	主要系两票制改革及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成本	474,852,123.43	342,319,577.30	38.72%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税金及附加	35,926,437.21	16,282,331.70	120.65%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1,386,855,860.83	416,784,828.53	232.75%	主要系两票制改革及销售规模扩大业务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34,915,018.92	78,853,498.55	71.10%	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宝鉴堂、海南倍特行政职工薪酬增加以及购入专有技术摊销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11,317,070.95	124,688,049.25	69.48%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744,969.29	-3,397,201.27	-327.98%	主要系银行借款利息和融资租赁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47,504,764.85	28,840,969.21	64.71%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420,866.82	-27,089,435.01	-43.07%	主要系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45,417,045.57	18,508,381.65	145.39%	主要系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此页无正文，为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财
务报表附注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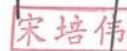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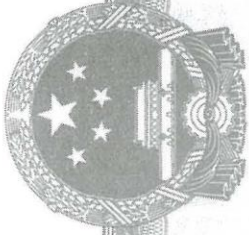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04月08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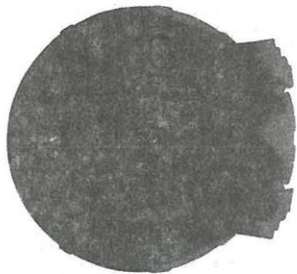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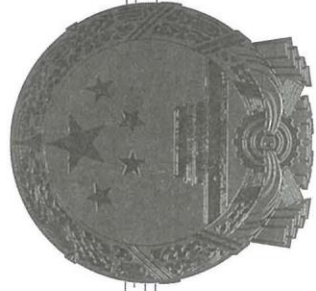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九月 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13日
年/月/日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13日
年/月/日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姓名 高德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10-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达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011419811018361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9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2018年08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年/月/日